



NEWLINK TECHNOLOGY INC.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0



2023
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5
2023年里程碑	7
財務概要	9
主席報告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企業管治報告	2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1
董事會報告	81
獨立核數師報告	93
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100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4年6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新紐」	指	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1年8月15日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新紐科技」或「上市公司」	指	Newlink Technology Inc.（新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則為本集團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翟先生及Nebula SC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與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股份
「本集團」、「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1月6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翟先生」	指	翟曙春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控股股東之一
「Nebula SC」	指	Nebula SC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9年11月6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由翟先生全資擁有
「東軟越通」	指	北京東軟越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7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2022年6月，紐領科技北京與東軟越通之股東及東軟越通訂立股權轉讓與增資協議，以有條件購買東軟越通100%股權
「紐領科技北京」	指	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5日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1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或「本年度」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釋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PA」或「機器人流程自動化」	指	允許IT工程師配置計算機軟件或機器人以採集及說明現有應用及數據，以便處理交易、操作數據、觸發響應及與其他系統相通的技術應用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秦禕女士
李小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游林峰先生

公司秘書

張琇石女士

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

翟曙春先生
張琇石女士

審核委員會

游林峰先生(主席)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薪酬委員會

楊鵬女士(主席)
翟曙春先生
唐保祺先生

提名委員會

唐保祺先生(主席)
翟曙春先生
楊鵬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7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新界葵涌
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2座15樓1510-1517室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學清路
學清嘉創大廈A座5樓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2910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
北京觀湖國際支行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東四環北路
88號院甲1號樓一、二層

華夏銀行
北京知春支行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知春路111號
理想大廈

招商銀行
北京上地支行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農大路1號硅谷亮城2號樓
B座一層上地信息路南口

招商銀行
大連分行星海支行
中國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
中山路700號(黑石礁地鐵站A口旁)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股份代號：9600

網站

www.xnewtech.com

2023年里程碑

時間	事件
1月	北京新紐榮獲「北京市信用AAA級企業」稱號
4月	北京新紐獲聘《醫療質量信息化建設標準》(T/NAHIEM66-2022)副主編單位
5月	本公司旗下「NewLink 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應用平台」榮獲2023中關村論壇京港科技國際創新論壇暨第六屆「京港青創杯」北京選拔賽優秀獎 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授予北京新紐「中關村高新技術企業」稱號
6月	全國衛生產業企業管理協會醫院質量管理與信息化建設分會授予北京新紐「副會長單位」稱號 北京新紐打造的「客戶價值成長平台」在第六屆(2023)數字金融創新大賽中榮獲「2023數字金融創新先鋒榜—數字營銷銀獎」 本公司旗下「NewLink RPA—信托項目報送管理流程自動化」在第三屆中國RPA+AI開發者大賽中榮獲「第三屆中國RPA+AI開發者大賽—2023流程價值獎」 新紐科技在第十二屆財經峰會評選中獲評「2023數字化創新引領獎」，公司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翟先生獲評「2023數字化轉型推動力人物」
8月	北京新紐在上海自貿區設立全資子公司—上海新紐益泰科技有限公司，充分利用上海自貿區各項政策和區域優勢，實現公司發展戰略

2023年里程碑

時間	事件
9月	北京新紐針對產業供應鏈金融自主研發的項目在首屆數智金融創新大賽—產業供應鏈金融決賽中榮獲「產業供應鏈金融賽道優秀獎」
11月	新紐科技在證券之星主辦以「逐光而行，行將致遠」為主題的資本力量2023年度評選中被授予「2023年度行業影響力獎」 新紐科技在2023（第六屆）社會責任大會「奧納獎」徵集評選中成功獲評「奧納獎—2023年度責任優秀企業」 新紐科技亮相香港金融科技周，旗下科技創新型解決方案及產品備受矚目
12月	新紐科技旗下的相關醫療質量管理項目案例榮登《2023年度中國醫療人工智能實踐典型案例》「語音語義類—中國醫療人工智能實踐典型案例」名單 北京新紐獲評《2023北京軟件企業核心競爭力評價報告》「2023北京軟件核心競爭力企業（技術研發型）」 北京新紐獲評「2023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企業」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45,495	260,554	205,752	176,147	148,970
毛利	37,091	70,459	74,598	92,402	73,158
除稅前(虧損)/利潤	(70,971)	20,795	17,015	40,284	38,235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87	(3,356)	(3,968)	(8,255)	(5,122)
年度(虧損)/利潤	(69,684)	17,439	13,047	32,029	33,113
應佔(虧損)/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69,159)	17,488	13,047	32,029	33,106
非控股權益	(525)	(49)	- ¹	- ¹	7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947,685	991,204	873,338	258,480	245,118
負債總額	158,781	108,593	34,067	59,107	58,22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6,971	880,153	837,764	197,866	185,390
非控股權益	1,933	2,458	1,507	1,507	1,507
權益總額	788,904	882,611	839,271	199,373	186,897

附註：

1. 少於人民幣1,000元。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3年，是中國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轉段後經濟恢復發展的一年，中國政府加大宏觀調控力度，著力擴大內需、優化結構、提振信心、防範化解風險，新冠疫情防控實現平穩轉段，中國經濟波浪式發展、曲折式前進，處於實現平穩增長的關鍵時期；世界經濟受新冠疫情影響逐漸減小，全球產業鏈、供應鏈逐步恢復暢通，但受全球性通貨膨脹、地緣政治不穩定因素、能源危機等一系列長期不確定因素影響，世界經濟增速將進一步放慢。新紐科技置身於複雜的宏觀環境及快速迭代並充滿變革的行業發展背景下，研發、經營、發展同樣處於轉型的陣痛期，面臨諸多挑戰，但我們始終秉持團結奮進、銳意進取的精神，堅定對創新技術領域應用的不斷自我超越、對助力推動企業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的持續勤懇耕耘。

2023年度，我們未能實現上市公司的持續盈利，但在一年的發展中集團仍堅守實現了經營性現金淨流入人民幣18.7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人民幣14.0百萬元增加了33.6%，在保障平穩、健康的渡過陣痛期的同時堅定在以往積累中尋求進步，努力為未來的健康成長添磚加瓦。2023年，集團穩定的客戶群體涵蓋了金融行業、醫療行業、交通行業、電力行業、通訊行業等諸多知名品牌客戶，其中包括10家世界500強客戶以及17家中國500強客戶。我們通過不斷優化客戶結構，積累了大量為頭部機構與龍頭企業客戶服務的經驗，同時也將在較為艱難的宏觀環境下進一步改善應收賬款的周轉效率，保障集團平穩、健康的持續經營並儘快實現扭虧為盈。

上市公司一貫以創新研發為立身之本，持續聚焦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技術等創新技術在各行業領域中的應用，深入客戶需求，打磨更有效、更全面的解決方案。2023年，新紐科技旗下多款創新型產品於行業大賽中斬獲殊榮，其中，「NewLink 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應用平台」榮獲2023中關村論壇京港科技國際創新論壇暨第六屆「京港青創杯」北京選拔賽優秀獎；創新推出的「客戶價值成長平台」，在第六屆(2023)數字金融創新大賽中榮獲「2023數字金融創新先鋒榜—數字營銷銀獎」；「NewLink RPA—信托項目報送管理流程自動化」在第三屆中國RPA+AI開發者大賽中榮獲「第三屆中國RPA+AI開發者大賽—2023流程價值獎」；針對產業供應鏈金融自主研發的相關項目在首屆數智金融創新大賽—產業供應鏈金融決賽中榮獲「產業供應鏈金融賽道優秀獎」。

主席報告

與此同時，上市公司持續開疆拓土發展區域市場，繼佈局於成都設立研發中心及西南地區總部之後，進一步搭建香港運營中心，並携具有代表性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及產品出席香港金融科技周受到業內及金融行業客戶廣泛關注。截至2023年末，集團的業務已落地於至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成功開啓立足於香港特區輻射大灣區及東南亞區域市場的戰略延伸。

在精進自身業務的基礎上，上市公司重視持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積極投身於相關行業協會以及環境、社會、治理的工作中，上市公司及旗下子公司先後由全國衛生產業企業管理協會醫院質量管理與信息化建設分會授予「副會長單位」及「《醫療質量信息化建設標準》T/NAHIEM66-2022副主編單位」並獲得由2023（第六屆）社會責任大會授予的「奧納獎—2023年度責任優秀企業」的殊榮。

2024年，新紐科技將繼續抓穩中國企業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的契機，保持穩中有進、進中提質的發展態勢。我們將堅定不移地深入客戶需求並持續聚焦技術創新，通過投入研發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技術等創新技術在各行業領域的應用，打磨更全面的解決方案及產品；我們將繼續強化各子公司間協同發展步伐，整合內、外部資源，充分發揮資源互補優勢，在深化和實現拳頭產品差異化優勢與市場競爭力以在不同客戶群中有效轉換推廣的基礎上，努力拓展業務觸角，豐富產品類型，培植與科技創新相關的市場生態，加大於區域市場的滲透率並促進全國各地戰略佈局的穩步擴張，進一步實現旗下解決方案及產品在更廣泛區域市場及行業領域的落地應用；我們將持續優化流程，激活組織和隊伍，吸納人才，持續提升能力，有效管控風險，做好人才隊伍的培養和管理、導向衝鋒，我們只有積極進取，在合適的崗位上盡職盡責，做出突出貢獻，才能為集團未來的發展打下堅實基礎；我們將圍繞「技術研發創新」、「業務模式創新」雙創新發展要求，主動承擔社會責任，提升客戶體驗，推進各分、子公司向高質量發展目標再上新臺階；我們將以團結克時艱，以拼搏再創輝煌，在風雲激蕩裏逐光向上，不斷積蓄發展力量，努力提高經營業績。

翟曙春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2024年3月28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58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2019年11月8日
秦禕女士	46歲	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2019年12月30日
李小東先生	36歲	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2019年12月3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5日
楊鵬女士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30日
游林峰先生	4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2月4日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58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以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研發的整體管理。翟先生於2016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負責北京新紐的整體管理。彼於2019年1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兼董事會主席。翟先生在信息技術及軟件開發行業擁有超過28年的經驗。翟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北京雲網萬維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並自2017年3月起擔任北京冠瑞通電子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瑞通」）的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01年5月至2016年12月，翟先生擔任北京聯銀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08年5月至2010年12月，彼亦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東華軟件股份公司（股份代號：002065）的董事。自1995年10月至2001年5月，翟先生曾擔任中聯繫統控股有限公司的總經理。翟先生於1989年7月獲得北京交通大學的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7月獲得中國科學院大學的衛星遙感碩士學位。彼為翟冠華先生的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秦禕女士，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秦女士於2012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2年6月至2016年12月為北京新紐銷售及市場營銷部主管，並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北京新紐副總經理。秦女士在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超過13年經驗。在加入我們之前，秦女士於2007年8月至2012年6月擔任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客戶經理。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股份代號：0861）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034）上市的公司。秦女士於2000年7月自中國礦業大學獲得現代公共關係學大專學位，並於2012年7月自中國傳媒大學獲得新聞學學士學位。

李小東先生，3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項目管理。李先生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為北京新紐項目管理部主管，並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北京新紐副總經理。李先生在軟件開發方面擁有超過13年經驗。在加入我們之前，李先生於2009年11月至2015年3月於江蘇愷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工作。李先生於2008年7月畢業於淮安信息職業技術學院，主修計算機軟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6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唐先生自2018年12月起擔任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瀘州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83）。唐先生在金融行業擁有逾33年經驗。彼自2000年2月起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信達（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首席風險官及財務總監，在2018年3月離開中國信達（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時擔任董事及副總經理。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59；優先股股份代號：4607）。唐先生於1999年6月至2000年2月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債權部工作。唐先生於2016年3月至2018年4月亦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90）的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曾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93）的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08年3月至2011年7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71）的執行董事。唐先生於1983年7月獲得湖北財經學院（現稱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唐先生於1996年3月獲中國人民建設銀行（現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鵬女士，6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於會計領域擁有逾32年的教學、理論研究及實踐經驗，自1986年7月起先後擔任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院講師、助理教授、教授及碩士生導師。楊女士於1986年7月獲得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游林峰先生，4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游先生於會計及核數領域擁有逾23年經驗。彼於2001年7月至2005年5月擔任華証會計師事務所及北京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助理。彼於2005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職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最後擔任職位為高級經理。彼於2012年12月至2020年6月擔任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稽核審計部副總經理。彼自2020年12月起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授薪合夥人。游先生於2001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予的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翟曙春先生，5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一節。

秦禕女士，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一節。

李小東先生，3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一節。

張琇石女士，39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公司秘書，負責公司秘書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務。張女士於2019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董事會秘書，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北京新紐董事，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24年3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女士自2015年2月至2019年6月擔任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1）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張女士自2011年5月至2015年2月擔任首創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經理。自2006年7月至2008年6月，張女士於世航集團有限公司任職。張女士於2006年7月自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取得旅遊管理學學士學位，且於2010年7月自美國聖約翰大學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翟冠華先生，32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翟冠華先生於2022年9月加入本集團，自2022年9月5日起，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職務。其在財務管理、金融分析、投融資決策、公司運營和企業管治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翟冠華先生自2018年7月至今擔任北京富華佳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在此之前，翟冠華先生曾於2016年7月至2018年3月擔任摩根士丹利(舊金山)金融顧問，於2021年7月至2022年8月擔任北京富華佳信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翟冠華先生於2014年及2016年先後畢業於雪城大學和紐約大學，並分別獲得金融學學士學位和人才管理碩士學位；自2021年9月至今，就讀於清華大學金融財務MBA專業。彼為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翟曙春先生之子。

田維海先生，56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東軟越通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田先生於2022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東軟越通總經理，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田先生自2015年9月至今擔任東軟越通總經理；自2005年11月至2015年8月擔任東軟集團(北京)有限公司華北大區行政總監；自1985年10月至2005年3月，入伍中國人民解放軍，期間曾擔任國防大學戰略教研部副團職秘書。田先生於1991年7月自中國人民解放軍運輸工程學院取得汽車運用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潘澤華先生，49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司研發管理工作及解決方案服務交付管理工作。潘先生於2017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副總裁；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於加入我們之前，潘先生自2000年11月至2017年10月擔任北京聯銀通科技有限公司總裁助理。潘先生於1996年7月自上海鐵道大學取得計算機軟件及應用專業學士學位，擁有IPMA B級高級項目經理認證、英國OGC頒發的MSP(項目群管理)、P3O(項目管理辦公室)認證。

丁耀欣先生，47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司方案設計與產品推廣管理工作。丁先生於2017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總裁助理，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北京新紐副總裁，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於加入我們之前，丁先生自2006年4月至2017年10月擔任北京聯銀通科技有限公司軟件事業三部總經理。丁先生於2009年7月自吉林大學取得計算機應用軟件專業學士學位，於2021年8月取得國際信息系統審計師(CISA)認證審計師資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毛啟龍先生，39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主要協助公司總經理處理公司日常事務。毛先生於2012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行政部主管，並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北京新紐副總經理。毛先生在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在加入我們之前，毛先生於2007年2月至2012年3月擔任常熟市辛莊吉祥助劑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經理。毛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常熟市莫城中學。

公司秘書

張琇石女士，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公司秘書，負責公司秘書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務。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一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覽

新紐科技作為中國領先的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長期專注於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先進科技創新技術應用為核心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在各領域的應用，持續向包括金融、醫療、交通、物流等特定行業以及通用行業客戶提供高增值IT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持續開展對新產品、新技術應用的研發及創新，推動產品與服務的融合，為行業客戶提供以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解決方案、智慧園區解決方案、醫療衛生大數據智能化管理解決方案以及應用了數據挖掘與分析、雲計算、分布式數據庫管理、智能控制、知識圖譜、深度學習等一系列技術為基礎的，能夠滿足客戶需求、且提升其行業競爭優勢的場景化綜合解決方案，保持並擴大本集團在金融、醫療、交通等特定行業中產品和服務的競爭力。

業務回顧

2023年，中國經濟處在新冠疫情後的經濟恢復和轉型升級的關鍵期，國際格局複雜演變，地緣政治衝突頻發。新紐科技置身於複雜的宏觀外部環境及快速迭代並充滿變革的行業發展背景下，研發、經營、發展同樣處於轉型的陣痛期，面臨諸多挑戰。2023年，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245.5百萬元，主要來自IT解決方案服務業務，較2022年的人民幣260.6百萬元小幅下滑5.8%，收入出現下滑的主要因為技術和維護服務收入及銷售標準軟件收入出現較大幅度下滑所致。按提供商品或服務的種類劃分，本集團2023年實現軟件開發服務收入人民幣179.5百萬元，同比提高7.4%，佔實現收入總額的73.1%；實現技術和維護服務收入及銷售標準軟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7.6百萬元及28.4百萬元，同比分別下滑25.7%及33.5%。

2023年，集團實現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70.5百萬元大幅減少47.4%至人民幣37.1百萬元，毛利率由2022年的27.1%下滑至15.1%。毛利的下降主要因2023年度集團實現收入同比出現小幅下滑而銷售成本同比增長9.6%至人民幣208.4百萬元所致，毛利率的下降主要受2023年負責項目實施工作的技術人員人數同比下降的幅度較大，使人均分攤公共費用的成本增加以及支付了更多的離職補償金等綜合因素影響。2023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人民幣69.2百萬元，未能保持以前年度的持續盈利趨勢，主要由於在毛利下降的基礎上，進一步出現了(1)因以前年度持續投入研發且形成無形資產後使遞延開發成本攤銷金額增加導致研發開支較大幅度增加，(2)兩年以上的應收賬款餘額增加導致預期信貸損失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3年，集團頂住經營壓力，堅守實現了經營性現金淨流入人民幣18.7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人民幣14.0百萬元增加了33.6%，在保障平穩、健康的度過陣痛期的同時堅定在以往積累中尋求進步，努力為未來的健康成長添磚加瓦。在與客戶合作方面，集團一方面積極挖掘存量客戶潛力，另一方面不斷開拓高質量新客戶。集團高度重視所合作客戶的信譽及口碑，通過在長期發展合作過程中積累了一批信譽良好的優質客戶資源，其中上市公眾公司、中國國有企業、事業單位客戶帶來的收入佔2023年度集團總收入的96.8%。集團優質穩定的客戶群體涵蓋了金融行業、醫療行業、交通行業、電力行業、通訊行業等諸多知名品牌客戶，其中包括10家世界500強客戶以及17家中國500強客戶。我們通過不斷優化客戶結構，積累了大量為頭部機構與龍頭企業客戶服務的經驗，同時也將有望在較為艱難的宏觀環境下進一步改善應收賬款的周轉效率，幫助集團平穩、健康的持續經營並儘快實現扭虧為盈。

2023年，集團持續開疆拓土發展區域市場，繼佈局於成都設立研發中心及西南地區總部之後，進一步搭建香港運營中心，並携具有代表性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及產品出席香港金融科技周受到業內及金融行業客戶廣泛關注。截至2023年末，集團的IT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已自中國內地延展至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成功開啓立足於香港特區輻射大灣區及東南亞區域市場的戰略延伸。

前景

2024年，集團將堅定不移地深入客戶需求並持續聚焦技術創新，通過投入研發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技術等創新技術在各行業領域的應用，打磨更全面的解決方案及產品；2024年，集團將繼續強化各子公司間協同發展步伐，整合內、外部資源，充分發揮資源互補優勢，在深化和實現拳頭產品差異化優勢與市場競爭力以在不同客戶群中有效轉換推廣的基礎上，努力拓展業務觸角，豐富產品類型，培植與科技創新相關的市場生態，加大於區域市場的滲透率並促進全國各地戰略佈局的穩步擴張，進一步實現旗下解決方案及產品在更廣泛區域市場及行業領域的落地應用；2024年，集團將持續優化流程，激活組織和隊伍，吸納人才，持續提升能力，有效管控風險，做好人才隊伍的培養和管理、導向衝鋒，我們只有積極進取，在合適的崗位上盡職盡責，做出突出貢獻，才能為集團未來的發展打下堅實基礎；2024年，集團將圍繞「技術研發創新」、「業務模式創新」雙創新發展要求，主動承擔社會責任，提升客戶體驗，推進各分、子公司向高質量發展目標再上新臺階；2024年，集團堅定在以往的積累中尋求進步，努力為未來的健康成長繼續添磚加瓦，我們將以團結克時艱，以拼搏再創輝煌，在風雲激蕩裏逐光向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IT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本集團的IT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系通過應用IT技術根據客戶需求向其提供由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標準軟件銷售等服務和產品組成的各種解決方案。根據具體應用技術的不同，本集團的IT解決方案可分為傳統型解決方案和創新型解決方案，其中創新型解決方案系應用了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等關鍵技術提供支持的解決方案。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創新型解決方案既根據客戶需求向金融、醫療、交通、物流等特定領域客戶提供定制化服務，也向客戶銷售標準化產品和服務；傳統型解決方案則主要應用於金融、交通等領域。

2023年，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245.5百萬元，主要來自IT解決方案服務業務，較2022年的人民幣260.6百萬元減少5.8%。2023年本集團實現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技術和維護服務收入及銷售標準軟件收入出現較大幅度下滑所致。

以下分析分別載列我們於2023年及2022年的收入明細^註。

軟件開發服務

我們的軟件開發服務實現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67.2百萬元增加7.4%至2023年的人民幣179.5百萬元。軟件開發服務所實現收入中，創新型解決方案實現收入人民幣45.5百萬元，佔軟件發展服務實現收入的25.3%。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軟件開發服務模式產生收入的創新型解決方案主要包括向金融機構、醫療機構、大型國有及民營交通物流企業等實現銷售的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解決方案、智慧園區解決方案、醫療衛生大數據智能化管理解決方案以及應用了數據挖掘與分析、雲計算、分布式數據庫管理、知識圖譜、深度學習等一系列技術提供支持的解決方案服務。

技術及維護服務

我們的技術及維護服務於2023年實現收入人民幣37.6百萬元，較2022年的人民幣50.6百萬元減少25.7%。

註：2023年度，本集團延續2022年度的收入分類方式，按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和標準軟件銷售對收入進行列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標準軟件銷售

我們的標準軟件銷售實現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2.7百萬元減少33.5%至2023年的人民幣28.4百萬元。標準軟件銷售收入中，所屬創新型解決方案實現收入人民幣14.4百萬元，佔標準軟件銷售實現收入的50.7%。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標準軟件銷售產生收入的創新型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標準化的RPA平台、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平台及智慧醫療平台等產品。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190.1百萬元增加9.6%至2023年的人民幣208.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購的附屬公司東軟越通帶來更多成本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70.5百萬元減少47.4%至2023年的人民幣37.1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27.1%減少至2023年的15.1%。毛利的下降主要因2023年度集團實現收入同比出現小幅下滑而銷售成本同比增長9.6%至人民幣208.4百萬元所致，毛利率的下降主要受2023年負責項目實施工作的技術人員人數同比下降的幅度較大，使人均分攤公共費用的成本增加以及支付了更多的離職補償金等綜合因素影響。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3年，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0.6百萬元，較2022年減少0.9%，主要由銀行利息收入、增值稅退稅和其他稅收補貼形成。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2023年，本集團共有可動用現金餘額（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之和）為人民幣330.5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18.7百萬元，而2022年則錄得人民幣14.0百萬元，本集團報告期內現金淨流入增加的主要是加速回款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本集團維持充足的流動性以滿足日常流動資金管理及開支需求，並控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8.01百萬元，由人民幣6.08百萬元、人民幣1.78百萬元及人民幣0.15百萬元於2024年12月27日到期，固定年利率為3.85%的銀行借款組成。我們的所有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日常營運及業務擴張。

本集團持續維持健康穩健的財務狀況。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89.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82.7百萬元，主要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減少、應付賬款結餘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2023年，本集團新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共計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為持有北京富華佳信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19.6%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2023年，本集團新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交易性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共計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為持有Advanced Biomed Inc 1%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損失

2023年，本集團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損失為人民幣0.02百萬元，主要為持有的位於成都市的辦公用房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失。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2023年，本集團因收購附屬公司東軟越通產生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共計人民幣0.8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2022年增加，自2022年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加16.7%至2023年的人民幣14.0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收購的附屬公司東軟越通帶來新增銷售及分銷開支與支付了更多的員工離職補償金影響。

行政開支

2023年，我們的行政開支較2022年增加，自2022年的人民幣28.7百萬元增加28.6%至2023年的人民幣36.9百萬元。行政開支的上升主要由於收購的附屬公司東軟越通帶來新增行政開支與支付了更多的員工離職補償金影響所致。

研發開支

2023年，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42.3百萬元，較2022年的人民幣19.1百萬元增長121.5%。主要由於本集團遞延開發成本攤銷金額增加導致研發開支較大幅度增加以及為收購附屬公司東軟越通所支付代價中可供識別無形資產的新增攤銷所致。

2023年度本集團的研發投入主要為研發所需的軟硬件設備投入所致。本集團自上市以來持續大力投入研發，一方面按照募集資金使用規劃投資研發相應解決方案，另一方面也加速大力投入研發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相關技術。截至2023年末本集團共計擁有204項軟件著作權，其中於2023年度新增通過開發或升級創新型解決方案形成的軟件著作權20項，佔2023年度新增軟件著作權共計29項的69.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開支

2023年，我們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3百萬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本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人民幣25.7百萬元，主要由於超過兩年的應收賬款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及預期信貸虧損率增加所致。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本年度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3百萬元，由東軟越通所投資聯營企業北京和順慧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減值所致。

融資成本

2023年，我們的融資成本較2022年保持相對平穩，自2022年的人民幣1.28百萬元小幅增加至人民幣1.32百萬元。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3年錄得除稅前虧損人民幣71.0百萬元，而2022年錄得除稅前利潤人民幣20.8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3年，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1.3百萬元，而2022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3年錄得虧損所致。

年度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3年錄得年度虧損人民幣69.7百萬元，而2022年錄得年度利潤人民幣17.4百萬元。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在中國經營的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我們通過定期審查我們的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並盡可能通過自然對衝將該風險降到最低。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我們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業務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承擔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各種已簽約但未提供的短期租賃承擔（2022年：該等不可取消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0.5百萬元）。該等不可取消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0.7百萬元，在一年內到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懸而未決或可能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造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實質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3年，我們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業績承諾

於2022年6月2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領科技北京與東軟越通（「目標公司」）之股東（「賣方」）及目標公司訂立股權轉讓與增資協議（「東軟越通收購」）。據此，紐領科技北京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100%股權，且紐領科技北京已有條件同意向目標公司增資，為此，紐領科技北京同意：(1)向賣方支付股權轉讓代價總計人民幣80,000,000元（受限於業績補償安排）；(2)承繼賣方之一的代琳琳所轉讓股權中尚未實繳註冊資本的實繳投資義務人民幣7,430,769元；及(3)向目標公司增資人民幣18,000,000元。業績承諾方（除代琳琳之外的賣方）向紐領科技北京承諾，目標公司於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財務年度各年度的主營業務收入及淨利潤不低於下表設定的業績目標。目標公司實際淨利潤為合格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確認的目標集團（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併口徑審計報表中未扣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稅後淨利潤孰低者。

如本公司2022年年報所披露，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公司錄得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63,528,000元及實際淨虧損人民幣5,052,379.81元，基於此等數額，業績承諾方未能實現2022年度的承諾業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公司錄得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73,425,980.09元，錄得未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及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稅後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4,988,128.51元及人民幣4,645,596.76元。基於此等數額，業績承諾方實現了2023年度的承諾業績。本公司將密切監測目標公司於2024年的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在業績承諾期滿後，業績補償金額（如有）將按業績承諾安排下約定的計算公式計算，並由業績承諾方向紐領科技北京支付。

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及2024年3月28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單位：人民幣萬元)

財務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計
承諾主營業務收入	6,000	7,200	8,640	21,840
承諾淨利潤	300	450	675	1,425

重大投資

於2023年，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進行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本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資產抵押。

客戶信貸風險

我們的業務運營面臨客戶付款延期及／或拖欠的風險。就我們的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我們的大部分合約根據項目進度(如解決方案的交付、安裝及測試)定期向客戶收取分期款項。然而，我們從一開始就持續產生與項目相關的成本，主要包括與項目執行及軟件開發有關的員工成本、電子設備及若干項目實施開支。因此，在向客戶收取足夠付款前，我們須就部分項目成本及開支作出預付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常會依據合約條款及我們對客戶信用的評估，並授予客戶信貸期。在確定授予特定客戶的實際信貸期限時，我們會考慮各種因素，例如聲譽、業務關係時長及過往付款記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261.9百萬元，錄得的應收賬款減值損失為人民幣43.3百萬元。我們面臨項目進度達成或合約完成時，客戶可能會延遲付款甚至未能付款的風險。該等情況可能會使我們承受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壓力。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後續結算詳情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千元	總額	後續結算
180天內	52,566	21,058
181天至1年	33,853	987
1年至2年	81,570	12,258
2年至3年	67,259	9
超過3年	26,618	14
總計	261,866	34,3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長期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分析及信貸損失撥備充足的原因：

(1) 客戶信用水平較高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餘額主要來自信譽良好且信用水平較高的大客戶，該等客戶絕大部分為國有企業及上市公眾公司，包括頂級銀行、信托公司、資產管理公司、三甲醫院、鐵路局、機務站、鐵路信息技術公司、鐵路集團、航空公司、航空食品公司、航空材料公司等，該等客戶狀況良好、信用水平較高且擁有較強的議價能力。該等客戶擁有嚴格及大量的內部付款及結算流程，通常在向我們作出付款之前需要進行耗時持久的內部審批流程，導致其付款周期進一步延長。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餘額中來自中國國有企業及上市公眾公司的佔比達87.3%。

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80天以上應收賬款餘額主要來自於與本集團長期合作的中國國有企業及上市公眾公司客戶群，以往年度從未出現應收賬款無法收回的情況，且雙方一直保持良好合作關係。

(2) 180天以上應收賬款餘額保持持續回款態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1年以上的應收賬款餘額共計人民幣175.4百萬元，共涉及客戶131家，其中131家客戶截至目前與本集團仍有履行正在執行的合同，且本集團自2023年12月31日至今持續保持回款。

(3)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客戶基礎與先前披露的保持不變

就應收賬款而言，如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1日公佈的招股章程中所述，本集團以往、當前及未來的業務模式及客戶基礎並無且預期不會發生實質性變動。

我們認為我們已與該等客戶訂立正常業務安排，截至目前並未發現無法收回或減值準備計提不充足的問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為收回長期應收款項已經或將會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已經並持續通過(1)向回款周期短的客户加大實現銷售收入，同時逐步減少向回款周期較長客户的銷售，來實現對應收賬款回收周期較長的實質性改善；(2)對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我們已制定信貸管理政策並已嚴格遵循及將繼續遵循信貸管理政策內所規定的步驟及措施，以管理我們的應收款項及維持我們的營運資金。根據我們信貸管理政策的要求，本集團指定了銷售人員直接與所負責的客户進行跟進；對於票據逾期少於90天的客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會向客户電話催收；對於票據逾期90天至360天的客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會向業務部門上報有關事宜，且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以及業務部門均會向客户電話催收；及對於票據逾期超過360天的客户，我們會安排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探訪客户進行面對面溝通，且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以及業務部門亦會持續跟進並向客户電話催收。為管理應收款項，我們亦已加強技術團隊與銷售及營銷團隊之間的合作，從而提高收款效率並將收款進度納入僱員的績效考核。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定期向客户發出書面付款提醒，逾期結餘亦由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3)定期對客户評級情況進行查詢，並根據能獲得的公開信息分析客户的背景、聲譽及市場地位及經營狀況。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包括盈利能力比率及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2022年的2.0%減少至2023年的-8.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錄得虧損所致。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2年12月31日的2.2%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1.0%，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減少導致。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0%計算。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向其股東報告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提供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框架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規管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將定期審閱企業管治政策並將建議作出任何修改(倘需要)，以確保符合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企業文化

本公司持續注重企業合規文化，並已制定反舞弊反貪污及舉報投訴管理辦法(「反腐敗政策」)，通過董事會的持續監督確保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監管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董事會將：(i)檢討公司的決策及行動，評估其是否符合理想中的企業文化；(ii)與員工及持份者互動；及(iii)根據收到的投訴、舉報者的披露、員工流失率及行為守則／監管方面的違規情況，評估會否有問題需要注意。

企業文化對實現本公司的使命至關重要，董事會將保持並確保本公司的目標、價值及策略與企業文化保持高度一致。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戰略決定及表現，並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客觀決定。

董事會將定期審閱董事於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時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責任。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秦禕女士
李小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游林峰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獲委任)
葉金福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辭任)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委任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知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對良好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能至關重要。董事會已設立機制，確保董事會在需要時可獲得獨立意見，以提升決策的客觀性及成效。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本公司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保持均衡，使得董事會保持較強的獨立元素。在選聘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本公司會考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專業資格、過往經歷和經驗，以保障獨立非執行董事有足夠的才幹、視野以及機會提出具有影響力的獨立意見，確保董事會在決策中獲得多角度的思考方向。有關董事在2023年的會議出席紀錄請參見年報「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章節；董事必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認為上述機制的實施具有有效性。

除在本年報披露外和本公司的工作關係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關係。

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5.1條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定期會議須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成員以親自參與的方式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間，主席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並無其他董事出席。

於報告期間，董事出席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概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翟曙春先生	5/5	不適用	2/2	2/2	1/1
秦禕女士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小東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唐保祺先生	5/5	2/2	2/2	2/2	1/1
葉金福先生(附註1)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楊鵬女士	5/5	2/2	2/2	2/2	1/1
游林峰先生(附註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1：葉金福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4日起生效。

附註2：游林峰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4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須遵守但可選擇偏離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翟曙春先生擔任。翟先生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總體管理，對我們的成長及業務擴展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授予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令本集團能夠更有效且高效地進行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權力與職權的平衡不會受損，且該架構將使本公司更迅速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就本公司的情况而言屬恰當。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獨立性的指引就其獨立性作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書，任期不超過三年。

董事概無訂立由本集團不可在一年內終止而不作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委任函。

全體董事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或重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倘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公司章程第16.2條亦規定，任何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在獲委任後，須留任直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在該會上重選連任，而任何經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作為新增董事的董事，僅會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會符合資格參與重選連任。於釐定董事人數及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釐定須輪值退任的董事時，根據公司章程第16.2條須進行重選的董事不應考慮在內。

企業管治報告

游林峰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章程第16.2條，彼須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重選連任。

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應有2名董事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李小東先生及楊鵬女士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有關重選的詳情載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職責，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制定戰略及監察管理層推行戰略、監督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本集團制定穩健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董事會具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為我們董事會的決策過程帶來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於有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本公司政策事宜、戰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公司活動招致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任何法律訴訟而須承擔的責任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獲委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已獲提供必要的就任須知及資料，以確保其充分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情況，及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其須承擔的職責。

根據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其知識和技能，確保其於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及向董事發送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亦安排培訓，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及變動情況。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以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之職位、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資料。

本公司就董事的責任及職責進行培訓，並為董事舉辦有關最新法律及法規的研討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閱讀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專業知識。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各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專業發展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所參加培訓 (附註1)
翟曙春先生	√
秦禕女士	√
李小東先生	√
唐保祺先生	√
葉金福先生(附註2)	√
楊鵬女士	√
游林峰先生(附註3)	√

附註：

- 全體董事均已接受包括本公司外部法律顧問在內的有關其董事職責相關事項的培訓及培訓材料。彼等還通過出席研討會及會議及／或閱讀有關金融、商業、經濟、法律、監管及企業事務的材料等方式及時了解與彼等作為董事角色相關的事項。我們的內部審核部門向全體董事已提供有關反欺詐及反貪污的材料。
- 葉金福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4日起生效。
- 游林峰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4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於2020年12月5日成立了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定職權範圍，以監督本公司的特定方面的事務。該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以理清彼等權力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游林峰先生、楊鵬女士及唐保祺先生，游林峰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披露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並進行以下工作(其中包括)：

- (i)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 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相關事宜；及
- (iii) 考慮並就重新委任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及委聘年期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鵬女士及唐保祺先生，以及主席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楊鵬女士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其中包括)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提交董事會批准，以及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評估提出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以每年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表現以及考慮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情況。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保祺先生及楊鵬女士，以及主席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唐保祺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組成、發展及制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提名及委任程序，就董事及總裁的提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個方面以及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多項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可計量的目標以達致多元化(倘有需要)，並會向董事會建議採納。提名委員會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會考慮候選人的相關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及教育背景等，以配合企業策略及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需求(倘適用)，然後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以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膺選連任的資格(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及服務年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情況並向董事會建議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薪酬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的第12至16頁）的薪酬範圍詳情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0—500,000	2	3
500,001—1,000,000	6	1
1,000,001—1,500,000	1	1
	9	5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效率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載有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於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考慮多項因素以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及服務年期。委任的最終決定將基於獲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及貢獻。

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在知識、技能、性別、視野及經驗各方面達致均衡的比例，包括金融及醫療IT解決方案服務、軟件開發、業務管理及策略發展、投資及會計。彼等取得的專業及學術資格包括計算機科學、會計、經濟及新聞。此外，董事會年齡分布廣泛，性別、技能、專業經驗及知識的組合平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女性成員比例約為33%，本公司已滿足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要求。董事會旨在至少維持目前女性代表的人數水平。

董事會委派提名委員會負責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規管董事會多元化相關守則的合規事宜，並將不時（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推行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以及會在必要時設定可衡量的目標。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的性別比例為男性佔70.9%，女性佔29.1%，主要因IT行業從業者性別構成特點導致男性員工較多。本公司已實施公平就業常規，且招聘乃擇優錄取且並無歧視，以確保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男性及女性的潛在繼任者。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高女性的代表性，並參考股東的預期以及推薦的最佳管理，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董事會認為企業管治應由董事共同承擔，包括：

1.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4.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
5.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承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對檢討其有效性的責任。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整體負責評估及厘定本集團為達成其策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團隊及監察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此外，本公司設有多項內部指引、書面政策及程序，以監察及減低日常營運產生的風險。董事及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指引及措施的推行情況並評估其有效性，而這些舉動對本公司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檢討及維持充足的內部監控系統，保障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資產。本公司已設立獨立的內部審核部門，負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支持董事會每年評估有關系統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如下：

- 董事會負責監督確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的核心價值、策略規劃及營運程序以及內部溝通有效。董事會亦評估及厘定本集團在達成戰略及業務目標時所面臨風險的性質及程度；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職能協助董事會確保本集團有效實施框架、政策、程序及監控。風險管理職能提出風險管理計劃，並優先處理本集團的主要風險，以及評估有助減低業務中斷或不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的風險的監控機制／活動。已識別的風險乃根據風險出現的可能性及影響程度進行評估；
- 內部審核職能將持續對主要營運進行獨立評估，並為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獨立鑒證；
- 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的風險緩減措施，包括識別風險及相應緩減措施，以達成其於實體的業務目標；及
- 就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而言，管理層將識別內部控制缺陷，檢討控制活動及程序，並在必要時修訂必要的內部政策及程序。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一次。

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而言，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披露內幕消息。本公司將嚴格遵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處理其事務。未經適當授權，嚴禁使用內部或機密信息。本公司確保透過其內部報告程序妥善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並由高級管理層考慮有關資料所產生的影響。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的支持下，檢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並認為該等系統行之有效並足夠。該年度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該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報告、內部審核職能以及與發行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彙報，以及員工資歷、經驗、所接受的培訓、有關預算及相關資源。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合併口徑業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包括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薪酬

年內就審計服務及中期審閱所涉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正天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元
審計服務	1,180,000
非審計服務	350,000
總計	1,530,000

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張琇石女士及何詠雅女士(HKFCG (PE), FCG)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所有董事均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於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方面提供的建議及服務。張琇石女士已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彼會在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秘書以及行政事宜上與何詠雅女士合作及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張琇石女士及何詠雅女士分別接受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何詠雅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4年3月30日起生效。何詠雅女士辭任後，張琇石女士將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自2024年3月30日起生效。自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以來，張琇石女士一直在何詠雅女士的協助下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並擔任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何詠雅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規定。於三年期間，張琇石女士對上市規則有深入了解，並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相關經驗，且有能力獨立履行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聯交所亦已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張琇石女士符合資格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公告。

股息政策

根據我們於2020年12月5日採納的股息政策、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宣派以任何貨幣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之金額，且倘宣派股息將導致本公司無法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概不會派付股息。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以及投資者關係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通過各種溝通渠道與股東進行接洽。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質上獨立事項（包括膺選個別董事）提出獨立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按股數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第12.3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應一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於提交要求當日，該股東或該等股東應合共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本公司已繳足資本的股份。書面要求須送交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倘本公司不再設有總辦事處，則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其中指明此次會議目的，並由要求人士簽署。倘於提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正式召開將於此後21日內舉行的會議，則要求人士可自行或佔彼等總投票權超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盡可能按董事會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任何據此召開的會議不得於遞交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報銷。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細則項下並無允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的本公司股東可依照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有關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權利，請參閱本公司網站「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送交本公司，聯絡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xnewtech.com>)。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保持與股東的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董事(或其代表，視乎情況而定)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及回應彼等的疑問。

有關股東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訂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項得到妥善處理。本公司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使本公司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

章程文件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未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於2024年3月28日，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ESG報告

報告內容

本份環境、社會與管治(「ESG」)報告(以下簡稱「ESG報告」)重點披露新紐科技於2023年在ESG領域方面的工作及實踐情況，以及取得的重要進展。本ESG報告應與本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一並閱覽，以便全面了解本集團的ESG表現。

報告範圍

本ESG報告披露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報告涵蓋期間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編寫依據

本ESG報告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下簡稱《ESG報告指引》)編制，涵蓋內容亦符合《ESG報告指引》中要求的披露原則，已遵守《ESG報告指引》載列的強制披露規定。本ESG報告符合ESG報告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內容遵循「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四項報告原則。

重要性：本ESG報告遵循聯交所重要性原則，已識別及於報告中披露重要ESG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並披露本集團已識別的ESG議題、利益相關方溝通渠道和期望，以重要性評估結果為基礎依據編制，並根據議題重要程度，在報告中有針對性的回應。

量化：本ESG報告已在報告釋義部分披露了與排放量／能源消耗(如適用)相關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和／或計算工具，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此外，我們還制定了量化的環境管理目標。

平衡：本ESG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適當地影響讀者的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報告格式。

一致性：本ESG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均與去年保持一致。對於任何變更，我們將於報告中明確說明，以確保數據的可比性。

本ESG報告的批准

董事會對本ESG報告所匯報的內容承擔全部責任，並已於2024年3月28日審批和確認本ESG報告的內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饋機制

我們非常重視閣下對本ESG報告的意見和建議，並歡迎閣下以電郵的形式(郵箱：ir@xnewtech.com)與我們聯絡。

2. 關於本集團

新紐科技作為國內領先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專注於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創新。我們一直注重技術和業務模式的雙重創新，並長期致力於為實體經濟提供數字化建設服務。在金融、醫療、交通和能源等行業領域，我們已經形成了信息化服務的優勢。同時，我們積極佈局人工智能和大數據分析等前沿技術領域，不斷研發面向行業用戶未來發展需求的創新解決方案。結合雲計算技術，我們進一步擴展了SaaS服務領域，並推出和推廣更多基於人工智能和大數據分析技術的創新解決方案，為特定或通用行業提供服務。

未來，新紐科技將持續勤勉耕耘於數字化建設服務領域、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加強信息化創新發展腳步，攜手專業的數字化合作夥伴推動產業數字化建設進程，構建更完整的產業服務體系，大膽迎接市場乃至社會環境不斷變化帶來的新挑戰並深刻識別新機遇和新空間，在政策紅利的帶動下持續致力於推動前沿技術應用落地與解決方案的不斷創新，加大技術研發及市場推廣力度，擴大自身優勢。

理念及願景

本集團始終秉持「誠信為本、開拓創新、服務至上、共同發展」的企業價值觀，致力於在經濟、社會、環境和管治等各個領域的共同發展。在環境方面，我們努力實現本集團的經營目標的同時，降低對環境的影響也是我們發展的目標。在社會方面，我們不僅重視與業務夥伴和供應商建立可信賴的長期合作關係，更將對員工的關愛放在集團發展的重要位置。在經濟方面，我們積極維護股東和投資者的利益，關注各類利益相關方的需求，承擔企業的社會責任。在管治方面，我們積極主動地識別並嚴格遵守開展業務所在國家和地區相關的ESG法律法規，將ESG理念與企業經營和管理有機結合，助力企業順應時代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3年度獲獎及大事記

2023年1月

- 客戶授予北京新紐「2022年度優秀外包服務商」稱號。
- 北京軟件和信息服務業協會、北京企業評價協會授予北京新紐「北京市信用AAA級企業」稱號。

2023年4月

- 北京新紐獲聘《醫療質量信息化建設標準》(T/NAHIEM66-2022) 副主編單位。

2023年5月

- 本公司旗下「NewLink 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應用平台」榮獲2023中關村論壇京港科技國際創新論壇暨第六屆「京港青創杯」北京選拔賽優秀獎。
- 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授予北京新紐「中關村高新技術企業」稱號。

2023年6月

- 全國衛生產業企業管理協會醫院質量管理與信息化建設分會授予北京新紐「副會長單位」稱號。
- 北京新紐打造的「客戶價值成長平台」，在第六屆(2023)數字金融創新大賽中榮獲「2023數字金融創新先鋒榜—數字營銷銀獎」。
- 本公司旗下「NewLink RPA—信托項目報送管理流程自動化」在第三屆中國RPA+AI開發者大賽中榮獲「第三屆中國RPA+AI開發者大賽—2023流程價值獎」。
- 本公司在第十二屆財經峰會評選中獲評「2023數字化創新引領獎」；新紐科技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翟曙春先生獲評「2023數字化轉型推動力人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3年9月

- 北京新紐針對產業供應鏈金融自主研發的相關項目在首屆數智金融創新大賽—產業供應鏈金融決賽中榮獲「產業供應鏈金融賽道優秀獎」。

2023年11月

- 本公司在證券之星主辦的以「逐光而行，行將致遠」為主題的資本力量2023年度評選中被授予「2023年度行業影響力獎」。
- 本公司在2023（第六屆）社會責任大會「奧納獎」徵集評選中成功獲評「奧納獎—2023年度責任優秀企業」。

2023年12月

- 本公司旗下的相關醫療質量管理項目案例榮登《2023年度中國醫療人工智能實踐典型案例》「語音語義類—中國醫療人工智能實踐典型案例」名單。
- 北京新紐獲評《2023北京軟件企業核心競爭力評價報告》「2023北京軟件核心競爭力企業（技術研發型）」。
- 北京新紐成功獲評「2023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企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集團綠色發展

3.1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作為本集團的ESG管治的最高領導機構，嚴格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2《ESG報告指引》要求，對集團ESG策略和相關事宜承擔總體責任，包括負責監督相關部門加強ESG相關政策和措施的完善工作，同時密切關注可能對業務營運產生潛在影響的ESG風險，並及時調整營運方針，並在董事會上討論ESG相關事宜。董事會確認了ESG管治架構的有效性，審閱了ESG相關目標，識別了ESG重要議題及氣候變化風險。董事會努力搭建本集團與主要利益相關方之間的溝通平台，定期審視主要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議題，確保信息流通暢通，並開展重要性評估工作，以明確本集團ESG治理的工作重點。本集團每年審視ESG議題重要性評估結果。其中，工作小組負責識別重要利益相關方及準備重要性議題結果和建議等並將結果呈報董事會；董事會審閱並確認年度ESG議題重要性評估結果以監督該等議題的管理。董事會已決定延續此前的重要性議題分析結果。

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我們已經建立ESG管治架構，踐行企業社會責任，構建公平、公正、客觀的市場競爭環境，實現可持續發展做出努力。董事會監督相關部門加強ESG相關政策和措施的完善工作，關注可能對業務營運產生潛在影響的ESG風險，並適時調整營運方針。在董事會的授權下，本集團成立了管理層ESG委員會和ESG工作小組以及ESG相關管理部門，並持續推動本集團的ESG工作進行。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審議並批准環境目標，並定期審視目標達成情況。本集團已經設定了與業務運營相關的量化環境目標，涵蓋溫室氣體排放、資源使用和廢棄物管理等績效指標。董事會在本年度審閱並討論了上述目標的進展情況，旨在改進可持續發展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良好企業，為踐行企業社會責任，構建公平、公正、客觀的市場競爭環境，我們建立了ESG管理架構，管理範圍覆蓋本集團四個層級，明確規定了ESG管理架構中各層級的職責。由董事會議決及監督本集團的ESG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年度ESG報告及整體工作，授權ESG委員會制定ESG的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工作，並推動及監察各相關部門執行ESG相關政策及工作，負責協調ESG相關事務，包括統籌收集ESG相關績效信息、編制ESG報告、與投資人進行交流等。ESG工作小組由人才戰略部、人力管理中心、行政部等部門及各分、子公司組成，協調和推動ESG各項具體工作的落實和提升。我們堅信能夠將ESG策略、目標和工作可以通過各級別的緊密合作，有效地貫徹到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和業務中。



ESG管治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參與和支持，積極與外部和內部利益相關方保持密切溝通，通過多種溝通渠道與他們進行交流，深入了解他們對本集團的要求和期望，並將這些反饋與期望納入考慮，以完善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並踐行各項可持續發展目標，以改善我們的ESG表現和未來的發展策略。

利益相關方	要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方式	溝通頻率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福利 • 職業發展 • 人文關懷 • 職業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溝通會 • 公司內刊和內聯網 • 職業晉升機制 • 員工意見調查 • 研討會／工作坊／講座 • 員工培訓 • 員工活動 	不定期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國家政策及法律法規 • 吸引及保留人才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反貪污 • 勞工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信息報送 • 面對面座談溝通 • 文件報送 • 實地視察 	不定期
股東／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益回報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氣候變化應對 • 信息透明及高效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大會 • 公司公告／業績報告 • 企業通訊，電郵、電話通訊及公司網站 • 高級管理人員會議 	不定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	要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方式	溝通頻率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貪污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管理制度 • 供應商考核評估 • 面對面交流溝通 • 實地視察 	不定期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客戶投訴管理 • 社區投資 • 誠信經營 • 環境及天然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日常業務溝通交流 • 客戶意見調查 • 社交媒體平台 • 服務投訴與回訪 	不定期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投資 • 信息公開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網站 • 參與社區活動 • 社交媒體平台 • 志願者服務 	不定期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誠信經營 • 公平競爭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查與評估會 • 商務溝通 • 交流研討 • 洽談合作 	不定期
同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誠信經營 • 公平競爭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策略性合作項目 • 考察互訪 	不定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重要性評估

我們遵循香港聯交所《ESG報告指引》中的「重要性原則」，結合對各類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議題調查結果，綜合本集團年內的業務運營情況，進行分析。我們重要性評估程序如下：

第一步：識別

- 我們根據香港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等政策要求，並參考優秀同行企業ESG管理實踐，結合本集團實際運營情況，識別重要性議題。

第二步：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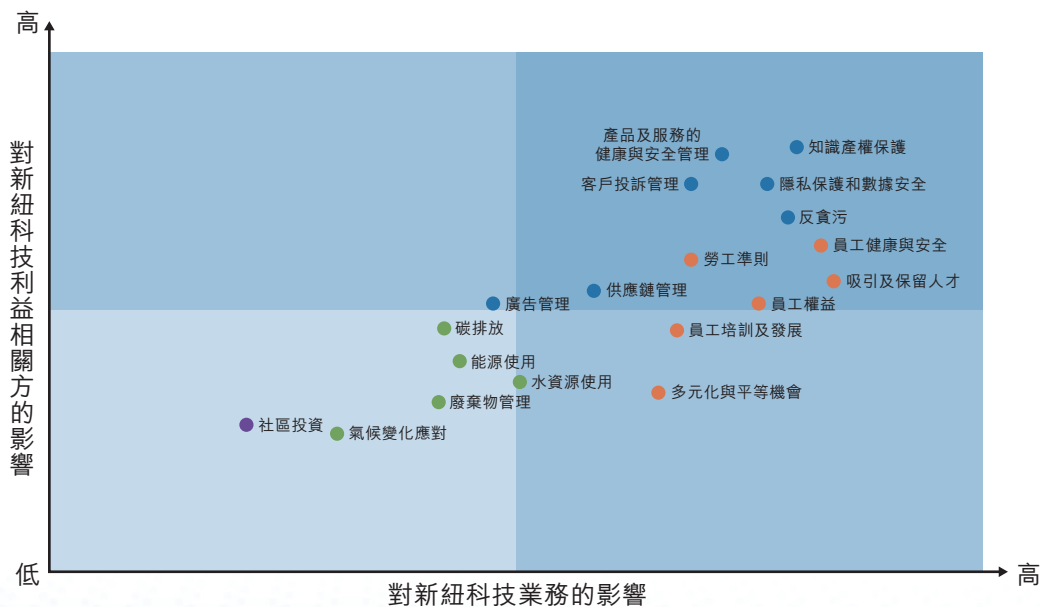
- 我們按照各類利益相關方對重要議題意見調查的結果，對各項ESG議題進行優次排序。

第三步：應用和報告

- 對於高重要性議題，我們不僅在集團的運營中給予重點考慮，還在ESG報告中進行重點披露。

本公司的董事會、管理層及ESG委員會確認此前識別的重要性評估結果本年度仍然適用，因為(i)本集團的業務和營商環境於報告期並無重大變化；及(ii)該重要性評估的結果仍可以反映持份者對本集團的期望，本年度會繼續沿用。

本集團的ESG重要性議題實質性矩陣結果如下：



根據重要性矩陣結果，我們確定了ESG重要議題的方向，包括「綠色運營」、「重視人才資源」、「企業合規經營」及「社區投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5 本年度焦點

近年來，新紐科技始終聚焦於企業在經濟、社會、環境、管治等方面的共同發展。環境方面，本集團堅持在實現經營目標的同時降低環境影響；社會方面，本集團支持內部技能提升，與業務夥伴及供應商達成可信賴夥伴關係，創造企業社會價值；經濟方面，本集團積極關注利益相關方要求，力求在保障股東及投資者利益的同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管治方面，本集團主動識別並嚴格遵循國家及地區ESG相關法律法規，將ESG理念貫穿於企業經營與管理過程中，打造成可持續發展的企業。

我們於本年度獲評「奧納獎—2023年度責任優秀企業」無疑是對我們在ESG領域工作的充分認可與肯定。我們時刻不忘作為科技企業在社會中承擔的責任和義務，在夯實本集團作為人工智能、大數據解決方案服務商市場定位的基礎上，持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所秉持的原則及可持續發展理念，充分發揮科技創新技術應用的社會價值，大力推進集團社會責任領域的實踐落地，為實現國家社會經濟的持續發展助力。

於本年度內，我們受邀參加了CFS2023第十二屆財經峰會暨2023可持續商業大會，本集團及其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翟曙春先生，經峰會主辦方提名推薦，專家評委會最終審議，被授予「2023數字化創新引領獎」及「2023數字化轉型推動力人物」兩項殊榮。

我們重視產品創新，旗下「NewLink 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應用平台」高調亮相本年度的中關村論壇同期舉辦的第六屆「京港青創杯」創業大賽北京區選拔賽，並最終憑藉其創新性、商業性及市場價值等方面的突出表現，榮獲2023中關村論壇京港科技國際創新論壇暨第六屆「京港青創杯」北京選拔賽優秀獎。

本集團旗下重要子公司北京新紐在第六屆（2023）數字金融創新大賽數字營銷專項評選賽道中脫穎而出，憑藉旗下以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RPA等多項科技創新技術手段所全力打造的「客戶價值成長平台」在金融行業領域中的落地實用性、創新性、前瞻性等多個評審維度上的出色表現，榮獲「2023數字金融創新先鋒榜—數字營銷銀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綠色運營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適用法規和法律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條例》等地方性環境法規，將環境保護視為企業發展的社會責任。

作為一家以自主研發的軟件產品為基礎的IT解決方案服務商，本集團對環境的影響主要涉及辦公用電、用水和紙張消耗，以及商業用車輛排放。我們辦公室的用電和用水是我們環境影響的一部分。我們致力於採取節能措施和優化能源使用，以減少對電力和水資源的消耗。我們深知環境保護的重要性，將繼續關注和改進我們的操作，以減少我們的環境影響，並積極推動可持續發展和環境保護的實踐。為了積極響應環境保護的號召，本集團提倡綠色出行，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或自行車通勤。報告期內，我們多次舉行員工健步走打卡挑戰賽，倡導低碳環保的生活理念。

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環境相關違規事件。

4.1 排放物及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專門的處理流程，針對在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電池、廢硒鼓墨盒等有害廢棄物。我們設立了專門的有害垃圾放置處，並定期將有害垃圾安全存放在指定地點，以進行統一規範處理。

為了減少排放，我們採取了各種措施。首先，我們組織了相關培訓，提升員工對廢棄物分類的意識，讓他們了解垃圾分類知識。通過這樣的培訓，我們希望能夠減少誤將有害廢棄物混入無害廢棄物的情況，確保正確處理和處置。

另外，我們還努力提高資源利用效率。例如，我們將技術部門閑置但仍可繼續使用的計算機重新分配給職能部門人員使用，以實現資源的梯次利用。通過這樣的措施，我們不僅減少了電子廢棄物的產生，還提高了資源的使用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減少辦公垃圾的排放，我們採取各種措施。在辦公耗材管理方面，我們不斷加強辦公用品的使用管理，規範辦公用品的採購和領用流程。我們鼓勵使用環保、質量優良、價格合理且能耗低的辦公設備。為了減少紙張的使用，我們提倡在必須使用紙質數據的工作中盡量使用雙面打印，以提高紙張的使用效率。我們將繼續推進這些措施，並不斷提高辦公資源的利用效率，以減少環境對辦公耗材的影響。通過減少紙張和耗材的使用，我們積極響應環保倡議，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我們將持續關注廢棄物處理和資源利用方面的最佳實踐，並不斷改進我們的操作，以最大程度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本年度，我們繼續以世界資源研究所與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及國際標準化組織制定的《ISO14064-1》為依據，盤查本ESG報告的環境範疇覆蓋範圍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其表現將於本ESG報告「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一節展示。

4.2 降低資源消耗

本集團倡導節約文化，致力於推廣和踐行低碳環保理念，我們制定了《節能減排管理辦法》，為了有效管理各地運營場所的水、電和辦公耗材使用，我們致力於資源管控，確保員工能夠有效地利用這些資源。我們於本年度採購了綠色電力，用於本集團的運營，旨在降低溫室氣體的排放，為實現清潔能源轉型和建設低碳經濟做出了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我們通過宣傳和鼓勵員工參加環保活動的方式，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在日常的運營過程中，我們主要關注車輛使用過程中的汽油消耗以及辦公室營運過程中的水、天然氣、電力和紙張的使用。對於車輛使用，我們密切監控和記錄汽油消耗情況。通過有效的車輛管理和維護，我們致力於提高燃油利用效率，並探索使用更環保的替代能源車輛，以減少對傳統燃油的依賴，降低碳排放。本年度，我們推行無紙化辦公，盡可能降低辦公場所的紙張消耗量。通過定期審查和分析資源消耗數據，我們努力找到節約能源和資源的方法，並推廣使用環保設備和技術。我們的營運並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不僅減少了資源浪費，還避免了不必要的環境影響。



附註：北京市海淀区京海農工商公司為本集團總部主要營業地點之房屋出租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管理

在電力管理方面，我們採取了一系列措施來降低能源消耗。首先，在選購電器設備時，我們優先選擇環保、節能型的設備，並逐步淘汰高能耗、低能效的設備。另外，我們也使用節能照明燈具來替代傳統照明設備。此外，我們對照明系統和各類用電設備進行嚴格的日常管理，通過多種措施來降低能源消耗：

- 在辦公室、會議室等公共場所，白天盡量利用自然光，減少或避免使用照明燈，實現人走燈滅的原則。
- 在下班前，關閉辦公計算機、飲水機和照明燈等室內所有用電設施。同時，堅持每天巡查，關閉無作用的照明燈和空調設備，以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浪費。
- 合理設置辦公室和會議室的空調溫度。在夏季，將製冷溫度設置在不低於26°C的範圍內；在冬季，將制熱溫度設置在不高於20°C的範圍內。同時，在使用空調時關閉門窗，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 盡量減少計算機、複印機、打印機以及碎紙機等辦公設備的開啓次數。設置這些設備在不使用時自動進入低能耗的休眠狀態，並及時關閉電源，以減少待機耗電。對於長時間不使用的設備，同樣要及時關閉電源，以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浪費。

水資源管理

本集團在求取水源方面沒有任何問題。在水資源管理方面，我們採取了一系列措施來提高用水效率和降低浪費。首先，在用水設施處設置了明顯的節水提示標識，以幫助員工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另外，我們定期檢查水管、水龍頭、供水系統等供水設施，加強用水設備的維護管理。通過及時修復漏水、防止水龍頭滴漏等問題，嚴防跑、冒、漏、滴和長流水等現象，以避免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同時，我們每天對辦公區域進行多次巡查，確保及時關緊水龍頭。這樣可以有效防止不必要的水流，確保用水設備在不使用時處於關閉狀態，避免水資源的不必要消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環境目標

本年度，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已檢視環境範疇相關目標及其進度，本集團人均水資源使用量、人均能源使用量、溫室氣體排放量略有上升，這是由於2022年因為疫情期間採取居家辦公模式，辦公室和車輛並未全年使用，2023年全年恢復正常使用，故有合理增加，我們往後務必積極檢視及推行本集團節能節水減排減廢措施，確保環境目標實現。

本集團環境目標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 以2020年為基準，截至2030年底人均用電量下降30%。

能源使用目標：

- 以2020年為基準，截至2030年底人均汽油消耗量下降25%。

水資源使用目標：

- 以2020年為基準，截至2030年底人均用水量下降25%。

廢棄物管理目標：

- 自2021年起，新紐科技所有運營所在地區均實施垃圾分類。
- 自2021年起，新紐科技所有運營所在地區每年保持有害廢棄物100%合規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4 應對氣候變化

本年度，本集團持續關注和管理自身業務經營對氣候變化的相關影響，積極配合國家「3060雙碳目標」的承諾。我們繼續致力於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通過提高能源效率，積極參與綠色轉型。通過採取這些措施，我們將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減少對氣候變化的負面影響。

由於氣候變化所引發的急性氣候事件，例如洪水和暴雨頻發，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連續性產生影響，導致工期延誤。此外，慢性風險如極端溫度和乾旱可能會導致辦公樓內能耗增加，進而增加運營成本。本集團已經提前考慮到極端天氣對業務和員工的影響，並制定了相應的應對措施，如遠程辦公或靈活上班時間，以適應不利天氣條件，以確保員工的安全以及業務的持續進行。同時，我們也重視減少能源消耗和提高效率的措施。在面臨極端溫度和乾旱等慢性風險時，我們積極採取節能措施，控制辦公樓內的能源消耗，以降低運營成本並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為應對氣候變化相關轉型風險，本集團將不斷改進和優化我們的業務和運營，我們正在研發低碳產品及服務，加快產品轉型，以適應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確保我們能夠持續發展並保護員工和業務的穩定性。

當面臨氣候變化時，我們同樣可以從中獲得機遇。通過提升辦公場所的能源和水資源利用效率，以及減少廢棄物排放，我們不僅可以降低運營成本，還可以實現財務節約。這樣的節約成本能夠增強我們滿足員工需求的能力，促進公司的良性運營。同時，低碳轉型和替代性技術的興起為我們開闢了新的市場，激發了內部新產品和服務的研發，進一步滿足消費者對環保和可持續性的需求，還將使我們在行業中脫穎而出，提升本集團在行業中的競爭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重視人才資源

我們將員工視為本集團的核心資產，我們秉持「誠信為本，開拓創新，服務至上，共同發展」的企業價值觀，致力於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和包容的工作環境，以及培養和發展他們的專業能力和個人成長。員工福祉和滿意度是我們關注的重點，本集團致力於創建一個積極的工作氛圍，鼓勵員工參與和合作，注重組織開展日常團隊建設與綠色生活相結合的線上、線下集團活動，提高團隊凝聚力，培養個人的綠色環保意識。我們重視員工的健康和安全，為全體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促進員工的身心健康。我們亦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並採取預防措施，確保員工的健康和安全。員工培訓和發展是我們的重要投資領域。我們提供廣泛的培訓和學習機會，幫助員工不斷提升專業技能和領導力能力。我們鼓勵員工參與內部培訓課程、外部研討會和行業交流活動，以促進其個人成長和職業發展。我們充分意識到創建一個多元包容的工作環境是我們業務成功的關鍵要素之一，因此，我們不斷完善人才團隊建設方案，致力使員工在一個健康、安全、平等、共融的環境中工作。本集團內部倡導平等文化，尊重專業差別，致力於為每位員工創造平等公平的發展與晉升機會，杜絕任何因種族、膚色、血統、年齡、性別、性取向、宗教、殘疾、種族、國籍、服役狀態、婚姻狀態、懷孕或任何其他為法律所禁止的、或其他與公司合法利益無關的歧視或差別對待。

5.1 依法合規僱傭

員工是本集團寶貴的資產，我們致力於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工傷保險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等僱傭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人力資源工作手冊》、《人員編制管理規範》等內部政策，規範招聘、薪酬、考勤、培訓、員工發展、休假、解聘等方面及流程，切實保護員工的權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已經制定了標準化招聘配置流程，明確招聘過程中的各崗位分工，明確招聘組織和招聘程序。我們通過內部招聘和外部招聘多種渠道如廣招人才，滿足本集團對不同類型人才的需求。鑒於內部員工比較了解企業的情況，對企業的忠誠度較高，內部招聘可以改善人力資源的配置狀況，提高員工的積極性，當出現空缺崗位時，技術類崗位優先在選用人才戰略部員工。對於外部招聘，我們根據崗位和職級的不同採取有效的招聘渠道組合，例如：校園招聘、媒體招聘、內部員工推薦、招聘會招聘或委托中介公司招聘。我們確保招聘工作公開、公正、平等，根據應聘者的教育背景、工作經驗、專業技能以及符合工作崗位要求的評估標準進行評估，並通過多種方式對應聘者進行考核，以選拔適合的人才，確保新員工的綜合素質符合公司的要求。我們會在確定獲聘的新員工入職前，與其簽訂勞動合同、保密協議、入職登記表等紙質文件，保證員工各項合法權益。我們亦尊重員工的去留，員工如有辭職意向，需要以書面形式向上級主管提出辭職申請。部門負責人在接到員工提出的辭職要求後，會立即與其進行溝通，了解離職原因等相關信息，並按《離職交接會簽單》的要求做好工作交接。

我們鼓勵員工在辦公時間內提高工作效率，不鼓勵加班工作。為此，我們建立了考勤和休假管理制度，採用標準的工作時間，並為員工提供年假等假期。我們通過這些制度和措施了解員工的工作時長情況。如果員工因工作量需要加班，我們將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內部制度對員工進行合理的補償。我們堅決反對使用童工和強制勞工，因此在招聘過程中我們嚴格審核和審查求職者的身份證明文件、相關證書和工作經驗，以確保核實其年齡信息。若使用發現童工情況，我們將立即停止其工作，並依據法律法規進行處理。同時，我們將展開調查以發現潛在的漏洞，並採取補救措施，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我們與員工簽訂的僱傭合同明確規定了員工條款，以確保員工的權益和自由，並嚴禁強制勞工。本年度，本集團未發現或涉及任何違反僱傭和勞工常規、防止童工和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員工薪酬福利

我們幫助每一位員工激發個人潛能，故此我們為其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和晉升機會，其中包括基本固定工資、績效獎金和其他福利津貼，以確保員工享受到合法和公正的待遇。報告期內，我們已經建立了《人員編制管理規範》、《員工發展管理規定》、《崗位評審相關職位說明書》、《管理序列人員選拔任用管理規定》、《員工崗位職級評審管理辦法》、《績效考核制度》、《員工行為規範》等制度。為了充分發掘員工的潛力，我們為每位員工提供展現才華的機會，並力爭讓他們在企業發展的同時實現職業生涯的成功。針對員工的綜合工作表現，我們定期進行全面評估，以客觀的方式評估員工的工作績效，並根據評估結果決定是否晉升員工。我們致力於確保這一過程公正、透明，並為員工提供公平的晉升機會。為了提供員工合適的發展道路，本集團根據內部發佈的不定期職位空缺信息以及人才結構的需求，制定可行性的培養和人才儲備計劃。根據這些計劃，我們為員工提供適當的機會，以便其在職業發展中獲得成長和進步。

員工寶貴的意見有助集團穩定發展。我們定期開展員工滿意度調查，聆聽員工的意見及建議。此外，我們為員工設立多種溝通方式的渠道如電話、郵件、信件等暢通的渠道，以及時傾聽員工的意見、要求、困惑以及對違規行為的監督與反饋，並設有公開回饋機制。

本集團以人文本，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和氛圍。我們為員工提供多項福利，包括免費體檢、人身意外保險、通訊費補助、出差補助和節日關懷等。此外，員工還享有各類有薪假期福利，包括法定假期、年假、婚假、產假、哺乳假等。我們亦嚴格確保所有員工的工時、工資及福利合乎標準。為了提高員工參與度，我們定期舉辦員工活動，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從而更積極地參與集體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工作安全為重

本集團承擔著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的責任，我們承諾為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並嚴格遵守《工傷保險條例》、《工傷職工勞動能力鑒定管理辦法》、《職業性健康檢查管理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在過去的三年內（包括2023年），本集團沒有出現所提及的職業病潛在風險，未發生重大健康、安全事故，無發生工作相關的死亡事故。本年度，本集團無因工傷導致損失工作日。

本集團向來將員工的身體健康放在集團發展的首要位置，依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員工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人身意外險，並建立了完善的工傷保障制度。同時，我們制定了《員工體檢管理辦法》，工作已滿一年以上的員工可享有每年一度的免費體檢。我們積極組織員工參加消防安全培訓，以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此外，我們還為員工組織了強身健體的培訓活動和健康與職業病講座，定期請專業醫生到辦公室現場為員工推拿和理療，以幫助員工增強身體素質，保持身心健康。對於員工發生工傷的情況，本集團將確保受傷員工得到及時的救治，並遵循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進行工傷鑒定並妥善處理。

5.4 助力人才培養

本集團堅持通過培訓持續提高員工工作能力和創造力，員工能夠不斷提升專業技能、拓寬知識領域。為此，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培訓機會，以培養和發展優秀人才，從而為企業的成功做出積極貢獻。我們已在《人力資源工作手冊》的基礎上制定了專門的《培訓管理制度》及《2023年培訓工作計劃》，由人力管理中心下設的培訓部進行統一管理，為不同類型員工提供新員工入司培訓、在職培訓、委任培訓等培訓課程，有計劃地充實員工的知識技能，發揮其潛在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年度／月度培訓之外，本集團根據業務相應要求，建立了三級培訓體系，有針對性的在員工發展的各個階段為其提供培訓。一級培訓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通用素質與技能培訓、面試技巧培訓和產品培訓等基本培訓內容。二級培訓是專業培訓，涉及員工完成自身崗位工作需要的專業技能、技巧，我們會根據項目情況，每年至少安排員工參加兩次專業培訓。三級培訓是針對管理層提高其管理技能與水平的專項管理培訓，需要根據集團發展戰略進行開展。報告期內我們聘請了專業的第三方培訓機構為管理層提供豐富的專業課程，以快速獲取最新的專項知識和技能。除此之外，我們還會根據發展和特殊工作需要，必要時選派員工外出接受委培。除外部培訓外，我們亦鼓勵員工在企業內部擔任內部講師。我們選拔了一些願意從事集團職業教育培訓工作的員工，積極配合集團開展培訓工作。

同時，為了合理利用集團人力資源，發揮員工特長，實現各級員工可持續發展的職業生涯途徑，促進集團與員工的共同發展，增強企業競爭力，我們制定了《員工發展管理規定》，鼓勵員工專精所長，為不同類型人員提供平等晉升機會，給予員工充分的職業發展空間。

6. 企業合規經營

6.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重視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加強供應鏈管理體系，保障產品及服務質量，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等法律法規，並制定了《招標管理辦法》以及《採購管理辦法》，規範採購管理工作，提高採購效率。我們對所有供應商統一建立資料檔案，並由專人管理。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特性，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軟件供應商、技術支持服務提供商、電子設備供應商、裝修服務供應商及人力資源外包服務提供商等。本年度，本集團的供應商大部分為軟件／硬件供應商，且均來自於中國內地，總數為26家，且全部供應商均執行我們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對於本集團採購的自用軟件、固定資產、辦公用品、外包人員和及專業服務，均受到《商務部採購管理辦法》的管理。採購人員會根據市場信息做到比質、比價採購，貨比三家，選擇同等材料質優、價廉、服務好的供應商。同時，我們已經制定了完善的採購流程，採購的提請、准核、詢價議價等步驟，都制定了相應的政策維護本集團和供應商雙方的合法權益。我們會在開始合作之前與供應商簽訂合同，合同中會列明產品詳細內容如期限、採購價格、付款方式、訂約方的權利及義務、保密性、終止等部分。本集團選定供應商前及合作過程中，商務部門會對相關公司資質，工商信息，法律訴訟，經營狀況，經營風險，知識產權等信息進行核查，確認選擇的供應商合法合規後，提交評估說明給需求部門做參考；需求部門亦會在每年度對公司所選供應商進行評價。

在篩選和委托服務單位時，我們充分考慮其環境和社會風險，並進行嚴格的審查。我們會審查供應商在環境、健康與安全、反貪污、產品責任等方面的表現和合規情況。針對不同類別的供應商，我們會有相應的要求和標準。

設備類供應商	所供應的商品需符合國家相關環保要求，並在同等條件下優先選取節能環保產品。
人力資源外包 服務提供商	需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工傷保險條例》等法律法規，保障其員工合法權益
裝修服務供應商	需使用滿足國家環保及安全標準的材料，並在裝修裝飾過程中做好環境、安全管理。

6.2 客戶服務為先

本集團擁有創新的產品和技術，並恪守商業道德，致力透過良好的信譽及質量為社會和廣大客戶服務，從而為社會和廣大客戶帶來長遠利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1 客戶關係

本集團始終將客戶的使用感受放在我們業務經營的首要位置，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為完善客戶服務質量，不斷提高客戶滿意度，切實落實「客戶第一」的服務宗旨，我們制定了《客戶服務管理制度》，並為用戶提供9小時×5天的聲訊服務和12小時×7天的在線諮詢服務，解決對用戶的服務和諮詢響應，為客戶與企業的溝通提供了有效、及時的途徑和渠道。

我們重視客戶對我們服務提出的任何有效建議，我們亦提供包括郵箱、投訴電話及在線投訴等在內的多樣化渠道，傾聽客戶的訴求。在收到客戶反饋後，我們會詳細記錄內容，並明確相關責任和分析原因。同時，我們會制定相應的投訴處理方案，並與反饋者進行及時的協商溝通。最終，我們會出具相應的實施方案，解決處理本次事項。本年度，本集團未接獲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重大投訴，客戶好評度為優秀，並且多次收到客戶發給員工的感謝信、表揚信等，對本集團員工給予積極的肯定。

6.2.2 產品質量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健康安全的產品及服務，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制定了《售前項目管理辦法》及《方案管理委員會管理辦法》，針對不同類型的客戶及服務類別有針對性的提供服務，並規範項目管理，保證客戶服務水平。為了持續改善和提升服務質量，我們針對不同客戶和服務類別開展有針對性的服務質量管理。我們採取流程化的審核和確認措施，以確保客戶需求被準確記錄，並在規定的時間內安排專人進行處理，以確保最終結果能夠達到預期目標。我們致力於提供高效、可靠的服務，確保客戶滿意度的提升。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為定制化軟件服務，故不涉及產品或服務因健康安全問題需要召回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獲得多個與質量安全有關的國際認可標準認證，如下：

- 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 ISO20000信息技術服務管理體系認證；
- CMMI5(軟件過程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證書；
- ISO9000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 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我們在各階段也有不同措施以保障產品及服務質量及安全：

產品設計過程中	運用成熟的加密、防攻擊、防篡改等技術手段，保證產品的質量與安全。
產品交付客戶前	開展產品功能、性能等專業測試，以確保產品質量符合合同要求。
產品交付客戶後	為客戶提供專業的技術支持及培訓，以確保我們提供的解決方案順利運行並充分發揮功能。

為了加強研發過程中的質量管控工作，我們成立了技術管理委員會和質量管理小組。在質量管理小組中，我們指定了專職管理員，負責制定每個研發項目的質量管理計劃和配置管理計劃，並對項目的質量進行跟踪、監督和管理，以確保產品研發過程中的各項質量管理工作能夠有效展開，並符合相關要求。我們亦設立技術委員會負責產品研發過程的質量管控，並制定了軟件開發項目的分級監督管控管理辦法。根據項目的複雜程度和重要程度的不同，我們為各級別的项目設計了相應的管理流程。通過組織評審工作，涵蓋業務架構、應用架構、數據架構和技術架構等關鍵點，我們確保產品交付的質量滿足客戶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3 企業產品研發

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長期專注於以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先進科技創新技術應用為核心的创新型IT解決方案在各領域的應用，助力廣泛實體產業加速數字化轉型落地，在向我們的客戶服務的過程中深刻地意識到，數據安全性、運行穩定性、良好擴展性等指標，已成為科技创新型技術服務商面向客戶提供成熟與完善的信息化、數字化服務的關鍵。

本年度，本集團承接的國內某大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的「儲蓄國債系統升級改造項目」如期上線投產，獲得了客戶的好評。憑藉公司前期研發產品和公司在國債領域的經驗積累，本年度，公司連續中標25家銀行電子國債系統建設相關項目，穩定保持著國內電子國債領域軟件開發服務頭部廠商的龍頭地位。

本年度，本集團發佈了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產品V5.5版本，重點推出了UOS信創版本的RPA平台。憑藉企業級平台產品優勢，北京新紐2023年再次成功中標某大型股份制商業銀行總行的機器人流程自動化系統升級改造項目，與其科技團隊共同努力，打造了基於WINDOWS桌面及UOS信創桌面的新一代企業級智能RPA平台系統。為未來客戶數字化發展，特別是向信創流程自動化方向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得到了客戶的好評。

本集團在醫療行業持續投入研發，推出了智慧醫務管理平台V4.0、中醫門診電子病歷系統V1.0、醫院醫療質量管理與安全預警綜合平台V6.5、基於AI結構化的醫療病歷質量綜合管理平台V5.5、醫療文書AI結構化平台V5.5等產品。憑藉基於AI結構化的醫療病歷質量綜合管理平台產品，本公司旗下的地方醫院醫療質量管理項目—「人工智能在醫療質量管理中的應用」案例成功榮登國家衛生健康委醫院管理研究所指導，《中國數字醫學》雜誌社組織開展的「2023年度中國醫療人工智能實踐典型案例」徵集評選活動中的「語音語義類—中國醫療人工智能實踐典型案例」名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新紐科技亮相香港金融科技周，旗下科技創新型解決方案及產品備受矚目

由香港特區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與香港特區政府投資推廣署主辦，香港金融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和保險業監管局聯合籌辦以「金融科技新定義」為主題的香港金融科技周2023實體主論壇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成功舉辦。

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長期專注於以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先進科技創新技術應用為核心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在各領域的應用，持續向包括金融等行業客戶提供高增值IT解決方案服務。今年首次携旗下多款面向金融行業領域並具有代表性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及產品亮相香港金融科技周。

在本屆香港金融科技周的展覽現場，新紐科技展位吸引了眾多來自金融行業領域的專家、合作夥伴，以及投資者、科研院校、媒體朋友等參展來賓的駐足關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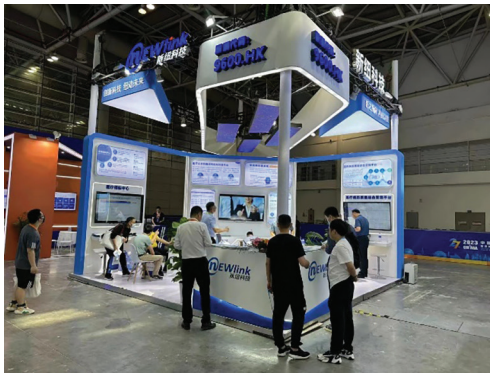


新紐科技積極融入醫療數智發展新格局旗下創新產品在CHIMA2023全面展出

本年度，本集團作為中國較早依托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NLP等科技創新技術助力中國內地醫療機構完成信息化、數字化轉型應用實踐落地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受邀參加了由中國醫院協會主辦的第27屆學術年會暨中國醫院信息網絡大會(CHIMA 20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大會上，我們作為具備以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科技創新技術賦能與助力我國醫療行業提高醫療全流程及應用場景下整體質量管理水平賽道先發優勢的創新型技術服務型企業在展會現場備受矚目。本集團旗下「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管理平台」、「病歷質量綜合管理平台」、「醫療文書數據結構化與管理平台」、「醫療安全不良事件管理系統」、「醫療指標中心」、「腦疾病遠程診療平台」等旨在助力醫療行業加速提升醫療全流程及應用場景下整體質量管理水平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高調亮相，吸引了參會領導、專家及嘉賓的關注，並紛紛來到展台與新紐科技相關專家在現場展開了熱烈交流與討論。



6.2.4 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

本集團作為一家為客戶提供IT解決方案的供應商，維護客戶隱私及數據安全，提升用戶可靠性至關重要。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電信和互聯網用戶個人信息保護規定》、《計算器軟件保護條例》、《國家健康醫療大數據標準、安全和服務管理辦法》、《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計算器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移動互聯網個人隱私政策》等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內部網絡訪問控制、系統運行管理、通訊設備安全管理、安全事件應急響應機制、用戶信息安全防護、業務持續性運行管理辦法，以保障日常運維管理的有效實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保障本集團內部開發環境的安全，以及保障產品開發過程中使用的測試數據均嚴格按照保密要求脫敏後使用，我們與所有員工簽署保密協議，嚴格要求員工保守商業秘密，包括客戶數據和重點研發產品。我們對於客戶信息的使用和保存以法為依，我們僅會在合法合規的範圍內收集及使用客戶信息，並在事前經過客戶書面同意後，員工才被允許披露或使用客戶數據，且披露內容的數量會受嚴格限制，以保護客戶的權利和利益。同時，我們會為員工舉辦安全隱私保護的培訓，提高其信息隱私保護意識。

6.2.5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等法律法規，保護自身知識產權且避免侵犯他人已有的知識產權。我們現已制定《方案管理委員會管理辦法》用於明確內部和對外申報知識產權保護審批流程，以規範和加強知識產權管理工作。為了避免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要求員工嚴格遵守適用的專有信息和發明協議中的條款，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知識產權所有人的授權使用知識產權。我們設有專職管理部門，負責對知識產權狀況進行排查。對於員工違反知識產權的行為，我們會記錄整個過程以備追溯，並根據情節的輕重採取相應的處分措施。

為了有效管理知識產權和專利，我們成立了方案管理委員會負責知識產權和專利管理事務。在委員會下設專業部門，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知識產權保護工作。我們亦指派專人負責商標的審核和管理，並定期對已使用的商標進行內部檢查，以確保本集團的品牌商標已經通過國家相關機關的審核備案，從而確保其使用的合規性、一致性和規範性。截止2023年末，我們已在中國註冊7個域名、204項軟件著作權、2個商標及1項專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6 責任宣傳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法律法規與行業規範，在推廣我們業務的同時保障宣傳的全面性、合規性及有效性。我們已制定《方案管理委員會管理辦法》，明確正確、真實、不誇大的宣傳原則，規範宣傳材料內容以及宣傳的流程和要求，以確保發佈內容具有權威性、及時性和準確性。

本集團致力於確保所發佈的信息合法合規、真實可靠，並準確描述集團、產品或服務的內容。我們已經建立了完善的對外宣傳流程，首先，市場部和品牌公關部負責統籌管理對外宣傳工作，嚴格審核所有公開發佈的營銷信息，包括公眾媒體、展會活動、宣傳推廣活動以及宣傳印刷品等渠道的信息。其次，為了確保發佈內容的準確性和防止濫用，我們設有專職管理部門，負責對內容進行覆核，在推廣業務和品牌價值的同時，確保發佈內容的準確性和無誤性，以防止濫用行為的發生。此外，經過相應的審批程序，我們會對不符合實際情況和相關規定的信息進行撤回、闢謠或發表聲明。同時，我們將採取法律手段來解決對集團的侵犯行為，以有效維護自身的合法權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廉潔管理

合規經營與誠信是本集團的重要原則。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防止賄賂條例》等與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的法律法規要求，並制定了《反舞弊反貪污及舉報投訴管理辦法》，為董事及全體員工提供有關舞弊預防和控制措施、舉報及投訴制度、案件調查與報告機制以及相關補救措施和處罰制度的指引及規則，加強公司治理和內部控制，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保障員工及第三方正常行使舉報或投訴違法、違規行為的權利，確保經營目標的實現和持續、穩定、健康發展。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或發現任何違反反賄賂或反貪污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我們建立了良好的內控機制，設立舉報投訴渠道進行防範和發現舞弊貪污，實施控制措施以降低舞弊貪污發生的機會，並對舞弊貪污行為採取適當且有效的補救措施和處罰。我們規定全體員工應該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行業規範和準則、職業道德、集團的各項規章制度。如發現任何舞弊貪污情況，應通過正當渠道向反舞弊反貪污常設機構進行舉報。本集團已經設置了反舞弊工作小組，負責管理舞弊貪污案件的舉報熱線電話、舉報箱、電子郵箱，接收員工實名或匿名、外部第三方實名或匿名舉報，留下書面記錄並及時向上級匯報。

我們注重廉潔意識的普及，我們定期通過電子郵箱向董事及員工發放反腐相關題材的培訓材料，及定期舉辦反貪污、反舞弊的職業道德培訓，要求全體董事和員工必須參加。本年度，員工反貪污培訓率為100%，董事反貪污、反舞弊培訓率為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 社區投資

本集團履行可持續發展和社會責任的承諾，我們積極致力於與社區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為此，本集團積極支持員工參與本集團所在地社區活動，為建立更美好的社會貢獻力量。我們時刻關注社會需要，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及進行慈善捐助，全面提升員工的社會責任感，為社會公益做出更大的貢獻，推動共同發展，利益共享。

本年度，本集團參與社區公益活動投放金額達到28,000元人民幣。本集團員工志願隊成員中有7人曾參與了500人規模的公益活動，人均服務時長達到8小時，貢獻服務時間總計達56小時。

2023年6月16日，我們在北京市海澱區東升鎮民生保障辦公室的指導下，參與了以「愛益東升聚愛眾行」為主題的慈善文化潮市集活動，通過線下公益集市的形式宣傳綠色環保理念。活動中，我們的工作人員通過講解集團產品在實際生活中的應用為當地群眾深入淺出地科普了無紙化辦公的高效與環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以下是本年度的環境範疇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環境範疇 ^{1,2}	單位	2023年度 量化值
空氣排放物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71.7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1
顆粒物(PM)	千克	6.9
溫室氣體排放量³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8.2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42.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70.9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0.3
每平方米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3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⁴	件	68
人均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件/員工	0.1
無害廢棄物總量 ⁵	公噸	19.0
人均無害廢棄物	公噸/員工	0.03
紙張用量		
紙張用量	千克	323.7
人均紙張用量	千克/員工	0.50
能源消耗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352.0
每平方米樓面能源消耗	兆瓦時/平方米	0.06
人均能源消耗	兆瓦時/人	0.5
直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102.2
天然氣消耗	兆瓦時	16.1
公車耗油	兆瓦時	86.1
間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249.8
外購電力	兆瓦時	249.8
水資源消耗		
總耗水量	立方米	1,376
人均耗水密度	立方米/員工	2.1

1 數據範圍涵蓋全集團範圍。

2 由於業務特性，包裝物數據不適用。

3 行政辦公樓中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用電產生的溫室氣體，因此單位面積溫室氣體排放僅計算行政辦公樓中外購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

4 本集團運營涉及的有害廢棄物類型主要是廢硒鼓、墨盒等。

5 本集團運營涉及的無害廢棄物類型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廚餘垃圾、可回收垃圾。由第三方統一處理，數據來源於第三方清運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是本年度本集團的社會範疇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社會範疇	單位	2023年度 量化值
員工人數⁶		
員工總數	人數	643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女性	人數	187
男性	人數	456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		
全職初級職員	人數	561
全職中級職員	人數	50
全職高級職員	人數	32
按僱員合同劃分的員工人數		
勞動合同工	人數	624
勞務合同工	人數	16
實習生	人數	3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30歲以下	人數	226
30-50歲	人數	403
50歲以上	人數	14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⁷		
北京	人數	472
非北京地區	人數	169
其他地區(包含港澳台)	人數	2
員工流失比率⁸		
員工總流失率	%	27.6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女性	%	27.0
男性	%	27.8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30歲以下	%	36.7
30-50歲	%	21.7
50歲以上	%	12.5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北京	%	23.9
非北京地區	%	36.5
其他地區(包含港澳台)	%	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單位	2023年度 量化值
職業健康與安全		
因工死亡人數(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	人數	0
因工死亡比率(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數	0
發展與培訓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⁹		
女性	%	94.7
男性	%	98.5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⁹		
全職初級職員	%	96.1
全職中級職員	%	100.0
全職高級職員	%	93.8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平均培訓時數¹⁰		
男性	小時	19.3
女性	小時	23.7
按僱傭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平均培訓時數¹⁰		
全職初級職員	小時	23.1
全職中級職員	小時	14.9
全職高級職員	小時	25.6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華北	家	24
華東	家	1
華南	家	1
供應商總數	家	26

6 員工相關數據涵蓋全集團範圍，為本年度截止12月31日的員工人數。

7 披露口徑為員工履職工作崗位的所在地區

8 員工流失率=流失僱員人數÷(流失僱員人數+年終僱員人數)×100%

9 本年度的員工受訓員工百分比計算方法為各類別僱員受訓人數÷各類別僱員總人數。

10 本年度的員工平均培訓時數計算方法為各類別僱員受訓時數÷各類別的僱員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環境範疇

相關章節

A1：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綠色運營
排放物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排放物及廢棄物管理 4.3環境目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排放物及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範疇

相關章節

A2：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4.2降低資源消耗
資源使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降低資源消耗 4.3環境目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降低資源消耗 4.3環境目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本集團業務不涉及包裝材料
A3：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4.綠色運營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綠色運營
A4：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4.4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4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 社會

B1 :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重視人才資源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2 :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3工作安全為重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5.3工作安全為重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5.3工作安全為重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3工作安全為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3 :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5.4助力人才培養
	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4 :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1依法合規僱傭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5.1依法合規僱傭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5.1依法合規僱傭
B5 :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6.1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6 :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2.2產品質量安全 6.2.4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 6.2.6責任宣傳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為定制化軟件服務，故不涉及產品或服務因健康安全問題需要召回的情況。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6.2.1客戶關係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6.2.5知識產權保護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6.2.2產品質量安全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2.4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7 :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6.3廉潔管理
反貪污		(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6.3廉潔管理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3廉潔管理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6.3廉潔管理
B8 :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7.社區投資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	7.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7.社區投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IT解決方案業務，尤其是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服務包括傳統型解決方案服務及创新型解決方案服務，我們的客戶涉及特定行業，如金融、醫療、交通、物流以及通用行業。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討論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使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年內的表現、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出現發展的跡象，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以及「董事會報告」各節。有關與其主要利益相關者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此外，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等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00至101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其他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4.36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90.4百萬港元（每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3.952港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董事會報告

為更好地運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及把握有利的投資機會，董事會已檢討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情況，並於2022年6月20日議決重新分配不超過71百萬港元的盈餘用於支付股權轉讓代價、支付增資款項以及履行收購東軟越通的出資責任（「重新分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初，用於開發新解決方案及升級現有解決方案的未動用金額為311.8百萬港元，其中108.1百萬港元擬用於開發及升級本集團的醫療質量控制預警平台，76.8百萬港元擬用於開發本集團的臨床路徑管理系統，46.1百萬港元擬用於開發本集團的遠程醫療系統，29.2百萬港元擬用於開發新的智慧醫療平台的解決方案，51.6百萬港元擬用於升級本集團的RPA解決方案；及用於加大本集團銷售及營銷力度的未動用金額為45.3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內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詳情：

	首次公開發售		重新分配後首次公開發售		於報告期間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未動用所得 款項的預期 使用時間表 ⁽¹⁾
	所得款項之原定分配		所得款項之分配			12月31日	
	百分比	金額 百萬港元	百分比	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開發新解決方案及升級現有解決方案	80.0%	632.3	72.8%	575.5	74.7	237.1	
— 開發及升級我們的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平台	20.0%	158.1	18.2%	143.9	24.9	83.2	
— 開發我們的臨床路徑管理系統	20.0%	158.1	18.2%	143.9	8.8	68.0	
— 開發我們的遠程醫療系統	10.0%	79.0	9.1%	71.9	8.7	37.4	
— 開發新的智慧醫療平台解決方案	10.0%	79.0	9.1%	71.9	6.4	22.8	2025年12月前
— 升級我們的RPA解決方案	20.0%	158.1	18.2%	143.9	25.9	25.7	
加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力度	10.0%	79.1	9.1%	72.0	16.2	29.1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79.0	9.1%	71.9	0.0	0.0	
計劃用於東軟越通收購的資金			9.0%	71.0	0.0	0.0	
總計	100.0%	790.4	100.0%	790.4	90.9	266.2	

附註：

- (1) 動用未動用資金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可能會按市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作出變動。
- (2) 若以上表格中數據存在尾差，即為數據四捨五入所致。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9頁。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710.1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710.1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借款

有關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報告期內及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秦禕女士

李小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游林峰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獲委任)

葉金福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辭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如彼等的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任期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任何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在獲委任後，須留任直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在該會上重選連任，而任何經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作為新增董事的董事，僅會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會符合資格參與重選連任。於釐定董事人數及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釐定須輪值退任的董事時，根據公司章程第16.2條須進行重選的董事不應考慮在內。

董事會報告

游林峰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章程第16.2條，彼須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重選連任。

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應有2名董事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李小東先生及楊鵬女士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因此，於即將舉行的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游林峰先生、李小東先生及楊鵬女士將退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截至本年報日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各執行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自服務合約訂立之日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之委任函，自委任日期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有關服務合約及委任函須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董事委任須遵守細則項下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退任的條文。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某一董事或其任何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年度末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計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參照薪酬委員會提供的推薦建議決定。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合共約為人民幣2.62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1名董事，其薪酬包含在上文所述我們支付予有關董事的總金額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剩餘4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合共約為人民幣3.42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5名最高薪人士中的任何一名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附註1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退休金計劃

有關本集團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董事的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就本公司任何事宜行事的每名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於其任期內履行職責時或因與其有關而可能產生或持續蒙受的所有行動、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均有權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投保。該等保險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有效，並於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賠償。

管理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末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董事會報告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任何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上市規則第13.18條之披露規定

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披露的事宜。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12月5日，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屬於並須受該等規例所規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以補償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參與本集團的發展及盈利。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高級人員或執行董事；(ii)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挑選。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 80,000,000份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17%。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注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於2020年12月5日起計10年內有效，尚餘有效期約為6年8個月(截至本報告日期)，而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為10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限內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的規定。

參與者無須就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支付任何金額。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中的較高者。

董事會報告

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¹⁾
翟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00,600,000	38.22%
秦禕女士	實益擁有人	1,604,800	0.20%

附註：

(1) 百分比指於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即786,514,4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末，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報告期末，據董事所深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載，下列法團／人士於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³⁾
Nebula SC		實益擁有人	300,600,000	38.22%
翟先生	(1)	受控法團權益	300,600,000	38.22%
Earnest Kai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8,400,000	17.59%
袁宇凱先生	(2)	受控法團權益	138,400,000	17.59%
郭浩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00	10.17%

附註：

- (1) 翟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Nebula SC所持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翟先生為Nebula SC的董事。
- (2) 袁宇凱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Earnest Kai Holdings Limited所持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百分比指於2023年12月31日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即786,514,4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知，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本公司及控股公司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約10.8%。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約33.9%。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7.8%。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49.1%。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寬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可享有的任何稅項寬免。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43名僱員。於2023年，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68.1百萬元。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現金補助。我們根據各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酬。

我們於2020年12月5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屬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範圍內，並受其規限。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提供激勵及獎勵。

我們認識到保持董事對於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職責及義務以及對於上市公司的一般監管及環境要求的最新資訊的更新的重要性。為了達到這一目標，我們致力於僱員持續進修及發展。我們為僱員提供職前及定期持續培訓，我們認為該等培訓可令彼等有效掌握應有的技術及職業道德。此外，我們不斷為我們的技術人員提供全面的培訓，使其具備在不同項目中執行各種職能的知識及技能，並使我們在僱員離職時在內部迅速找到合格且合適的替代人員。

退休福利計劃

設立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設立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彼等薪金的某個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該等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另外，本集團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參與一項可供其香港僱員參與的定額供款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對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特定百分比作出，並根據相關規則要求支付。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的規定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於報告期內的該等關聯方交易中，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獲全面豁免。

於報告期內，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擔任本公司2021年度核數師。於2022年7月26日，因本公司與安永未能就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費達成共識，安永已於2022年7月26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安永已於2022年7月26日作出的辭任函中確認，並無與其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確認，並無有關本公司核數師變更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2022年7月26日，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建議，委任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止。2023年6月9日，公司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續聘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所審核。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須遵守軟件行業、金融信息科技、信息安全及隱私及醫療大數據等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密碼法》、《軟件產品管理辦法》、《醫療質量管理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及根據或有關該等法律法規頒布的其他適用法規、政策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本集團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開展業務，同時，本集團先後獲得ISO9001、ISO9000、ISO20000、ISO27001、CMMI5等多項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和行業認證。若關於主營業務的適用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有任何變動，本集團均會及時通知相關部門以確保產品與服務的質量與安全符合最新要求。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後事項

2024年3月28日，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促使根據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的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的經修訂上市規則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並採納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公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翟曙春

2024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新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100至198頁新紐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闡釋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軟件開發服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附註4及附註6。

軟件開發服務收入隨時間確認，乃由於 貴集團的表現創造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資產於獲創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就固定價格的合約而言， 貴集團根據實際發生的直接成本相對於為履行個別合約的履約責任而將發生的預期成本總額確認軟件開發服務收入。預期成本總額及相應合約收入要求管理層根據合約履約的了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報價以及 貴集團過往經驗作出估計。

軟件開發服務合約使用投入法計量產生的收入佔 貴集團總收入約44%。於2023年12月31日，來自該等收入合約的合約資產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11%。

吾等將收入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估計總合約成本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包括評估項目面臨或可能面臨的餘下或有事項，直至完成為止。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吾等與收入確認相關的程序包括：

- 了解收入確認過程的關鍵控制；
- 了解管理層作出的重大估計，並與 貴集團管理層討論選定項目的狀況；
- 通過比較毛利率與類似已完成項目，評估管理層的估計；
- 對所產生成本進行抽樣測試，包括核對發票及時間表，以確保有關成本直接歸因於已測試合約；及
- 對與選定客戶的發票合約金額及總合約金額進行確認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附註24及附註25。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261,866,000元及人民幣120,683,000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約人民幣43,317,000元及人民幣820,000元)，分別佔貴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資產總額約23%及13%。

貴集團採用前瞻性模式評估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於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反映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以及貨幣時間價值的資料，故涉及作出判斷。

由於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故吾等將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方法以及所涉關鍵數據及假設；
- 取得管理層對個別重要客戶的可收回性的評估，並根據相關支持證據(包括該等客戶的信貸記錄及財務能力)證實管理層的評估；
- 通過檢查管理層作出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所使用的資料來評估管理層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合理性，包括評估管理層使用歷史違約數據的合理性、評估歷史損失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出適當的調整；
- 通過抽樣檢查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性質及賬齡情況，評估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是否適當地進行分組以進行集體評估；及
- 通過檢查支持文件來抽樣測試管理層所使用的賬齡及歷史結算記錄。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開發成本資本化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附註4及附註19。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無形資產包括遞延開發成本約人民幣84,034,000元(扣除攤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將開發成本約人民幣31,021,000元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管理層運用判斷來識別符合會計準則要求項下資本化標準的項目及項目應佔開支。管理層考慮的因素包括貴集團的意圖、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的可用性以及完成該等項目的技術可行性、其銷售從該等項目開發的相關產品的能力、為貴集團產生足夠未來經濟利益的可能性及其可靠地計量特定項目支出的能力。

由於資本化成本的重要性以及評估是否滿足資本化標準所涉及的判斷，吾等將開發成本資本化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吾等與開發成本資本化相關的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的開發成本資本化過程；
- 評估資本化為無形資產所產生開發成本的性質；
- 通過審閱項目計劃、可行性報告、市場分析報告及管理層批准等相關文件，評估管理層的資本化是否合理；及
- 討論管理層在將開發成本資本化時所使用的的基本假設及估計。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以禮

執業證書編號：P02095

香港，2024年3月28日

香港

新界葵涌

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2座15樓1510-1517室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45,495	260,554
銷售成本	9	(208,404)	(190,095)
毛利		37,091	70,4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10,569	10,682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7	(21)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4,271	14,035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33	810	(2,74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5,706)	(9,38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2,310)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979)	(11,996)
行政開支		(36,942)	(28,726)
研發開支	9	(42,315)	(19,148)
其他開支		(1,294)	(2,143)
融資成本	8	(1,323)	(1,276)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178	1,034
除稅前(虧損)/利潤	9	(70,971)	20,795
所得稅抵免/(開支)	10	1,287	(3,356)
年度(虧損)/利潤		(69,684)	17,439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將自有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	17	420	–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5,642	29,278
		6,062	29,27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995)	470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5,067	29,748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64,617)	47,18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虧損)/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69,159)	17,488
— 非控股權益		(525)	(49)
		(69,684)	17,439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4,092)	47,236
— 非控股權益		(525)	(49)
		(64,617)	47,187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4	(8.79)	2.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5	16,912	5,770
使用權資產	16(a)	29,357	16,907
投資物業	17	11,105	–
商譽	18	36,724	36,724
無形資產	19	122,361	130,045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1	4,299	6,4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2	30,100	25,700
合約資產	25	1,012	3,852
長期存款	26	2,211	1,777
遞延稅項資產	31	694	4,282
		254,775	231,488
流動資產			
存貨	23	2,169	2,249
應收賬款	24	218,549	206,190
合約資產	25	118,851	113,1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10,471	6,478
應收關聯方款項	40	12,316	17,149
已抵押按金	27	96	2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330,458	414,250
		692,910	759,71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8	71,741	23,666
合約負債	29	14,412	9,9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10,477	9,257
應付股息	13	28	–
計息銀行借款	32	8,005	19,000
租賃負債	16(b)	5,590	2,585
應付稅項		–	5,297
		110,253	69,780
流動資產淨值		582,657	689,9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7,432	921,4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23,783	13,426
或然代價	33	21,000	21,810
遞延稅項負債	31	3,745	3,577
		48,528	38,813
資產淨值		788,904	882,61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5	5
儲備	35	786,966	880,1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6,971	880,153
非控股權益		1,933	2,458
權益總額		788,904	882,611

第100至198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翟曙春
董事

秦禕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物業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5	710,081*	27,468*	-	13,390*	(8,256)*	-	95,076*	837,764	1,507	839,271
年度利潤/(虧損)	-	-	-	-	-	-	-	17,488	17,488	(49)	17,439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9,278	-	-	29,278	-	29,27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470	-	-	470	-	470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29,748	-	17,488	47,236	(49)	47,18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1,000	1,000
視作向股東分派(附註37)	-	-	-	(4,847)	-	-	-	-	(4,847)	-	(4,847)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161	-	-	(161)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5	710,081*	27,468*	(4,847)*	13,551*	21,492*	-	112,403*	880,153	2,458	882,611
於2023年1月1日	5	710,081*	27,468*	(4,847)*	13,551*	21,492*	-	112,403*	880,153	2,458	882,611
年度虧損	-	-	-	-	-	-	-	(69,159)	(69,159)	(525)	(69,684)
將自有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	-	-	-	-	-	-	420	-	420	-	420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5,642	-	-	5,642	-	5,64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995)	-	-	(995)	-	(995)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4,647	420	(69,159)	(64,092)	(525)	(64,617)
股息(附註13)	-	-	-	-	-	-	-	(29,090)	(29,090)	-	(29,090)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492	-	-	(492)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5	710,081*	27,468*	(4,847)*	14,043*	26,139*	420*	13,662*	786,971	1,933	788,904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786,966,000元(2022年: 人民幣880,14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度除稅前(虧損)/利潤	(70,971)	20,79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1,323	1,276
利息收入	(8,944)	(3,44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178)	(1,034)
豁免應付賬款	-	(1,30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4,271)	(14,035)
物業及設備折舊	3,099	2,1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347	4,804
無形資產攤銷	43,247	19,432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1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	17
就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26,673	9,173
就合約資產(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967)	21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2,310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21	-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810)	2,740
匯兌差額淨額	906	1,827
	(1,214)	42,621
長期按金增加	(434)	(2,863)
存貨減少	80	1,169
應收賬款增加	(39,032)	(16,811)
合約資產增加	(1,866)	(35,2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994)	8,486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4,833	(1,207)
已抵押按金減少/(增加)	126	(221)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	24,52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041
應付賬款增加	48,075	80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437	(8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220	(6,575)
經營所得現金	12,231	14,891
已付所得稅	(1,159)	(3,059)
已付利息	(72)	(894)
已收利息	8,944	3,440
租金付款的利息部分	(1,251)	(38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693	13,9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		(24,948)	(3,326)
添置無形資產		(35,563)	(86,016)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4,000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	7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9,385)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6	–	(58,35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7	–	(5,0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0,511)	(158,158)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29,062)	–
新籌銀行借款		8,005	15,000
償還銀行借款		(19,000)	(5,000)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6,435)	(4,76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1,0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6,492)	6,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8,310)	(137,92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250	524,258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518	27,92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0,458	414,25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0,458	414,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2910室，而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學清路學清嘉創大廈A座5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軟件開發及維護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Nebula SC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翟曙春先生(「翟先生」)，彼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一支柱二立法模板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重大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金額並不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因關聯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之性質而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說明」)亦已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要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實務說明內添加了指引和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已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將會計估計界定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項目進行計量。於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及錯誤修正之間的區別。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已自2023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收窄初始確認豁免範圍，以剔除產生等值且可抵銷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一例如租賃。

於採納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第15及24段就會產生等值且可抵銷暫時性差異之租賃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因此，於初始確認時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第22(c)段於租賃期內並無就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

本集團已透過以下方式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第98K及98L段項下之過渡條文應用於在所呈列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之後以及在所呈列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發生之租賃交易：

- (i) 在可能獲得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可用於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有關之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
- (ii) 確認初始應用該等修訂本作為對該日保留盈利(或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期初餘額作出調整之累計影響。

根據管理層評估，由於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而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第74段項下之抵銷資格，故對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重大影響。該變動對於2022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亦無產生重大影響。該變動並無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結餘，原因為相關遞延稅項結餘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項下的抵銷資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已予修訂，以添加確認及披露與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從而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支柱二法規」)。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於發佈後即時並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亦要求實體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另行披露於支柱二法規已生效的期間其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開支／收入，以及於支柱二法規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有關其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因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長期服務金(「長服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的指引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及其一家附屬公司於香港營運，且有義務於若干情況下向僱員支付長服金。同時，本集團向管理信託資產的受託人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僅用作每名僱員個人的退休福利。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可將僱主的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僱員累算退休福利用來抵銷長服金。於2022年6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憲報刊登《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其取消將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福利用來抵銷遣散費及長服金(「取消」)。取消將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正式生效。此外，根據修訂條例，緊接過渡日期(而非終止僱傭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薪金用於計算過渡日期前僱傭期間的長服金部分。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服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其為抵銷機制的會計處理及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服金抵銷機制所產生的影響提供指引。有鑑於此，本集團已追溯實施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有關長服金責任的指引，以提供有關抵銷機制及取消的影響的更可靠及更相關的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因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長期服務金(「長服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的指引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續)

本集團將已歸屬僱員，且可用於抵銷僱員的長服金權益的僱主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視為僱員對長服金的供款。本集團以往一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的的可行權宜法，將視作僱員供款入賬列作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服務成本的減少。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取消導致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該期間的僱員服務掛鈎」，原因為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僱員強積金供款仍可用於對沖於過渡日期前的長服金義務。因此，將供款視為「獨立於服務年數」屬不適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不再適用。相反，該等視作供款應按如同長服金權益總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的方式歸屬於服務期內。

根據管理層評估，該變動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1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旨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情況。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指出，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交易(採用權益法入賬)中，失去對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損益，僅在非相關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範圍內，方會在母公司的損益中確認。同樣，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中保留的投資進行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僅在非相關投資者在新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範圍內，方會在前母公司的損益中確認。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2020年修訂本」)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就評估將結算日期押後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作出澄清及提供額外指引，以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澄清倘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之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獨立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之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就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將結算日期押後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而言，2020年修訂本引入的要求已由2022年修訂本修訂。2022年修訂本訂明，僅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負債結算日期押後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對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並無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2020年修訂本」)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續)

此外，2022年修訂本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要求，該等資料可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在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而實體延遲結算該等負債的權利視乎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諾的情況下，則負債可能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

2022年修訂本亦將應用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推遲到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2022年修訂本與2020年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倘實體在頒佈2022年修訂本後的早期應用2020年修訂本，該實體亦應在該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2020年及2022年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明確指出一種貨幣何時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及何時不可兌換，以及實體在一種貨幣不可兌換時如何估計即期匯率。此外，該等修訂要求披露有關資料，以便其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一種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該等修訂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屬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誠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闡釋，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商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允價值釐定。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以下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i)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ii) 就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iii)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因素中的一個或以上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對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對該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项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因此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必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令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入賬時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乃與本集團的權益分別呈列，其代表現有所有權權益，有關權益賦予其持有人權力，於清盤時按比例取得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額。

業務合併

業務是一組集成的活動及資產，其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倘取得的過程對於繼續產生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有執行相關過程的必要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的員工隊伍，或彼等對繼續產生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且被認為獨特或稀缺或在不付出巨大成本、努力或延遲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的情況下就無法被替代，則取得的過程被認為屬實質過程。

業務收購(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乃採用收購法入賬。在企業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按下列各項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之和來計算：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者發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與收購相關的成本通常在發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可識別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不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本集團對此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但並不確認或然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應按公允價值予以確認，但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的相關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進行確認及計量；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均為新租賃，惟(a)租期於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經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應按所轉讓的代價、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所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的差額進行計量。倘在重新評估後，所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超過了所轉讓的代價、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總額，超出的差額立即作為議價購買收益於損益中確認。

代表當前所有權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股權益，乃按非控股權益享有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或公允價值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並應在逐筆交易基礎上選擇所採用的計量基礎。

當本集團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時，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作業務合併中轉讓的部分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將會作出追溯性調整。計量期間調整指在「計量期間」(不能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所獲取涉及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和情況的額外資料而引致的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或然代價如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之條件，則其後續入賬須視乎或然代價如何分類而定。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期不會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則會在權益中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在其後報告日期均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相關收益或虧損在損益確認。

商譽

因業務收購產生的商譽乃按於業務收購日期確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將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反映商譽用於內部管理監察的最低水平且不得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減值測試。就報告期間的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則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獲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惟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合營企業權益。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惟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財務報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確認，其後調整為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權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內。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經重新評估後，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出現減值，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要求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必要，該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賬面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但未分配至任何資產之減值虧損(包括商譽)均構成該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於該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自該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當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始確認之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出售於聯營的公司部分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於出售聯營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僅在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利潤及虧損方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收入確認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入則可參考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按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享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於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能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的款項。

否則，營業額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轉移的貨品或服務而換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該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經過一段時間。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的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收入確認(續)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乃以淨額列賬及呈列。

計量完全滿足履約責任的進度—投入法

完全滿足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輸入法計量，即根據本集團為滿足履約責任所作付出或投入(相對預期對履行有關履約責任的總投入)確認收入，有關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主事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向一名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會釐定其允諾的性質屬於其本身提供具體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主事人)的履約責任抑或屬於安排有關商品或服務由另一方提供(即本集團為代理)的履約責任。

倘於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本集團擁有該指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本集團即為主事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本集團即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於另一方提供的特定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本集團對有關貨品或服務並無控制權。當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行事時，會按為換取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軟件開發服務

軟件開發服務收入隨時間確認，並使用適當方法計量完成服務的進度。對於具有固定價格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投入法，其乃由本集團按已產生實際成本相對完成服務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就每小時固定金額的服務所開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實際權宜方法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收入確認(續)

軟件開發服務(續)

軟件開發服務以及技術及維護服務(即培訓、更新、服務型質保)的捆綁銷售合約包含單獨履約責任，乃由於轉讓軟件及提供該等服務的承諾可以分開，並能夠分別確定。因此，交易價乃按各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進行分配。

技術及維護服務

技術及維護服務收入於既定期間按直線基準或基於實際產生的時間／工作量確認。

標準軟件銷售

標準軟件銷售的收入應在使用軟件的權利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客戶接收後)確認。

標準軟件、安裝、技術及維護服務(即培訓、更新)的捆綁銷售合約包含單獨履約責任，乃由於該等承諾可以分開，並能夠分別確定。因此，交易價乃按各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進行分配。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金額、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扣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辦公室物業

按租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整個租期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固定的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餘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會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以及在租賃期限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的情況下支付的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引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故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金額就反映利息的累積而增加及因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期限發生變化、租賃付款變化(例如指數或比率的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發生變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短期租賃(即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被認為屬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一項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部分投資物業作為出租人訂立租賃協議。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該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惟根據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外幣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故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及若干於中國內地以外註冊成立的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人民幣為該等實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內各實體均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含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所錄得外幣結算交易最初以交易當日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計算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

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續)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內累計。於出售境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境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之部分於損益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乃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而持有，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轉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及設備項目投入運營後所產生之成本，例如維修及保養等，一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確認。倘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之成本會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倘若物業及設備之主要部分須不時更換，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倘一項物業的用途因被證實不再為業主自用而改變，從而變為投資物業，該項目的賬面值與其於轉撥當日的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重估儲備中累計。物業於其後出售或報廢時，相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利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及設備(續)

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按各項物業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撇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之主要年度比率如下：

樓宇	租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電子設備及傢俱	20%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20%(以較短者為準)

倘一項物業及設備之各個部分具有不同之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依照合理基準分配予各個部分，而每個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及作出調整(倘合適)。

物業及設備項目在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從該項資產的持續使用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釐定為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持作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的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經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經營租賃收入。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當期損益。

投資物業乃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出售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的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軟件

已購買的軟件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內攤銷。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以下各項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擬完成該無形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足夠的資源完成該等項目及本集團有能力可靠地計量開發階段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相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不超過三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由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花費大量時間籌備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產生，並加入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於相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款會計入一般借款組合，以計算一般借款的撥充資本比率。在等待將特定借款款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將特定借款之款項作暫時性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會用作扣減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及設施、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均會審閱其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將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資產並無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量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計提折舊或攤銷，並須至少每年並在有跡象顯示該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報告期末作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稅前貼現率為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無就此調整的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視作重估價值減少處理，而在減值虧損大於相關重估盈餘的情況下，超額減值虧損會於損益內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已修訂估計價值，惟因此已增加之賬面值不會超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有關確認以其消除過往年度已就該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為限。任何超出此金額的增加會被視為重估價值增加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其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其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按照下文「客戶合約收入」所載的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分類及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其需要就未償還本金產生純粹本息付款(「純粹本息付款」)之現金流量。具有並非純粹本息付款之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乃分類及計量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之方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將產生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並無於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正常購買及銷售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正常購買或銷售乃指須按照市場一般規定或慣例於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以下分類而定：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量，可作減值。資產終止確認、作出修改或減值時，於損益確認收益及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允價值列賬，而其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股本投資，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其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當付款權已確立，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股息亦會作為其他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下列情況出現時，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一部分)將主要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在無嚴重延遲之情況下全數支付獲取現金流量之義務；並且(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控制權。

本集團在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時，將評估其有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之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繼續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之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之權利及義務之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減值

持續參與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會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就因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自初始確認以來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會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在合約付款逾期180日時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若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金融資產於無合理期望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一般方法(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計提減值，並按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以下階段作出分類，惟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除外。

第一階段	就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而言，其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第二階段	就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經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並非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	就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或倘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不記錄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採用損失率法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於其後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選擇採用簡化方法根據上述政策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計量視乎下述分類而定：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隨後以實際利率(「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計息貸款按成本法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於損益計為融資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之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則須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之另一項負債按實質不同之條款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大部分被修訂，則該項取代或修訂作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目前有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值列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在本公司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須可強制執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按預計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按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但不包括：

- 在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資產或負債產生且在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損益產生影響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如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及未利用稅務抵免以及任何未利用稅務損失結轉確認。倘可能會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利用稅務抵免及未利用稅務損失結轉用於抵銷應課稅利潤，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不包括：

- 當與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產生於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在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只在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被撥回，且可獲得可動用暫時差額抵銷應課稅利潤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將其相應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預計稅率應以在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就計量利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該等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惟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倘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以目標為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投資物業內絕大部份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則上述假設將被推翻。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均並非以目標為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投資物業內絕大部份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因此，董事釐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載的「銷售」假設未被推翻。故此，由於本集團毋須就出售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續)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如有應課稅利潤可能用以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清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僱主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本集團的僱主自願供款則於僱員於該供款未全部歸屬彼前離職之時退還予本集團。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須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支付時在損益賬中支銷。

住房公積金—中國內地

本集團向當地市政府所設立的定額供款住房公積金計劃作出每月供款。本集團的計劃供款乃於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不可輕易自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的期間，則會計估計的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而倘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修訂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計量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而言，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非以目標為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投資物業內絕大部份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持有。因此，在釐定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董事釐定，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賬面值乃全部透過出售予以收回之假設並沒有被推翻。由於本集團毋須就出售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均具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客戶合約收入

就固定價格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實際直接成本（相當於為履行個別合約履約責任而產生的總預期成本）確認軟件開發服務收入。總預期成本及其相應的合約收入需要管理層根據對合約履行情況的理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報價以及本集團的過往經驗進行估計。由於合約中所進行活動的性質，活動簽訂的日期及活動完成的日期通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因此，隨着合約的進展，本集團會檢討及修訂為每份合約編製的預算中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的估計。如實際合約收入低於預期或實際合約成本高於預期，則可能產生繁重合約的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此外，當本集團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考慮是否存在任何融資成分等因素。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的表現相稱，以及延遲付款是否用於融資目的。有關客戶合約收入的詳情披露於附註6。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採用損失率法計算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損失率乃基於就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的分組(即客戶類型及評級)釐定。

本集團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於其後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預期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則已釐定的損失率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將對損失率數據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化進行分析。

對損失率數據、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相關性的評估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屬敏感。本集團的預期違約數據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25。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倘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則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例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例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例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例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有關租賃計算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開發成本

開發成本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有關研發成本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進行資本化。釐定將予資本化的金額需要管理層對資產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及預計受益期間作出假設。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其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無形資產的遞延開發成本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4,034,000元(2022年：人民幣82,488,000元)。

遞延開發成本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遞延開發成本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我們會每年及在有跡象表明出現減值之其他時間對遞延開發成本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使用價值)時，便會出現減值。尚未可供使用的遞延開發成本須至少每年並在有跡象顯示有關成本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減值測試。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適合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20。

商譽的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至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有關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或貼現率向上修訂，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有關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乃於附註20披露。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管理層於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判斷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這需要對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相等於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作出估計。管理層須評估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使用價值，並選擇合適的折讓率作為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任何減值將自損益扣除。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15、16及19。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根據對具有類似性質及功能的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或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的經驗來釐定本集團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估計技術生命週期。估計可使用年期可能會因技術創新而有所不同，這可能會影響計入損益的相關折舊及攤銷費用。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15、16及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允價值總額人民幣11,105,000元(2022年：無)列賬。釐定公允價值涉及附註17所載的若干市況假設。

於依賴估值報告時，董事已運用其判斷力並信納估值方法可反映當前市況。該等假設變動將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且對收益或虧損金額的相關調整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報。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主要專注在中國內地提供IT解決方案服務的單一經營及呈報分部。該經營分部乃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確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審閱來自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以及標準軟件銷售的收入，該等收入乃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財務資料通過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體現。因此，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乃由於其全部收入均於中國內地產生，且其全部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內地。因此，概無呈列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總額約人民幣26,630,000元乃源自以下單一客戶，彼等各自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2022年：概無收入源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本集團單一客戶)。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26,630	*
客戶2	*	*
客戶3	*	*

* 由於各自的收入並未佔本集團於相關年度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未對客戶的相應收入作出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拆收入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開發服務	179,490	167,241
技術及維護服務	37,644	50,597
標準軟件銷售	28,361	42,71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245,495	260,554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	28,361	42,716
隨時間轉移服務	217,134	217,83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245,495	260,554

下表載列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而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軟件開發服務	3,855	270
技術及維護服務	2,097	82
	5,952	3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列如下：

軟件開發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且通常在出發票及收到客戶確認後30至180日內支付雙方協定的進度款。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

技術及維護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且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服務完成時(通常為期一年或以下)到期，或按照實際產生的時間/工作量收費(於發出賬單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

標準軟件銷售

履約責任於收到軟件後履行，而付款通常自客戶收貨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於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55,543	57,635
一年後	20,273	2,517
	75,816	60,152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且預期將於一年以後確認的交易價金額與軟件開發服務及技術服務有關，該等履約責任應於兩年內履行。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所有其他交易價金額預計將在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及使用有權開具發票的實際權宜方法確認的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8,944	3,440
租金收入	332	–
增值稅退稅及其他稅項補貼(附註)	1,234	5,798
豁免應付賬款	–	1,306
其他	59	138
	10,569	10,682

附註：軟件產品增值稅退稅指本集團根據國務院《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的有關精神及國家稅收管理機構批覆的軟件產品銷售增值稅實際稅率超過3%部分即徵即退的增值稅款。

8. 融資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72	894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6(b))	1,251	382
	1,323	1,2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及提供服務的成本		208,404	190,095
研發開支：			
已攤銷的遞延開支(附註(i))	19	29,475	8,101
本年度支出		12,840	11,047
		42,315	19,14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11		
工資及薪金		143,442	102,747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附註(ii))		24,662	16,981
		168,104	119,728
核數師酬金		1,530	1,500
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332)	–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9	–
年內並無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49	–
租金收入淨額		(264)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5	3,099	2,1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7,347	4,804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i))	19	43,247	19,432
就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24	26,673	9,173
就合約資產(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25	(967)	21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	21	2,310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	17
匯兌差額淨額(附註(iii))		906	1,8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利潤(續)

附註：

- (i) 遞延開發成本的攤銷計入無形資產攤銷。年內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以及其他全面收入。
- (ii) 並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 (iii)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開支」。

10. 所得稅(抵免)/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	(599)	572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439)	3,625
遞延稅項(附註31)	(5,038)	4,197
	3,751	(841)
	(1,287)	3,356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期內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惟若干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2022年：15%)繳納所得稅除外。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的稅率就首2百萬港元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可予對賬，使用中國內地(主要經營實體所在地)的法定稅率(即25%)計算的除稅前(虧損)／利潤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利潤	(70,971)	20,795
按法定稅率繳交稅項	(17,742)	5,199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5,252	(3,60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468	2,14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779)	(1,660)
確認／動用先前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稅項虧損	11,833	2,501
加計扣除研發開支	(2,319)	(1,217)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	(1,287)	3,356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條約，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子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就因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子公司的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盈利將保留於中國內地以擴展本集團營運，故該等子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派付有關盈利。於2023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人民幣39,133,000元(2022年：人民幣120,486,000元)。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要求將2008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50%以及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175%)列作可扣稅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金	
	袍金	及實物利益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首席執行官)	-	1,326	-	121	1,447
秦禕女士	-	626	-	78	704
李小東先生	-	124	-	21	145
	-	2,076	-	220	2,2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108	-	-	-	108
葉金福先生(附註(a))	100	-	-	-	100
游林峰先生(附註(a))	8	-	-	-	8
楊鵬女士	108	-	-	-	108
	324	-	-	-	3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首席執行官)	-	926	-	116	1,042
喬慧敏女士(附註(b))	-	661	-	64	725
秦禕女士	-	641	-	62	703
李小東先生	-	143	-	18	161
	-	2,371	-	260	2,63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103	-	-	-	103
葉金福先生	103	-	-	-	103
楊鵬女士(附註(c))	103	-	-	-	103
	309	-	-	-	309

附註：

- (a) 葉金福先生於2023年12月4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游林峰先生則於2023年12月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喬慧敏女士於2022年9月5日辭任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
- (c) 楊鵬女士於2022年11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兩個年度的酌情花紅均參考對照企業目標的表現、本集團的利潤及個人表現目標的達成情況而釐定。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1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2022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年內餘下四名(2022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集團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295	2,0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4	406
花紅	744	940
	3,423	3,382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且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3年	2022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00,000元)	3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900,001元至人民幣1,350,000元)	1	-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最高薪酬僱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批准或派付股息。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4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37元），合計31,461,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9,090,000元），且提呈決議案已於2023年6月9日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於本年度，已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合共31,36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9,062,000元）。

14.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69,159)	17,488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86,514,400	786,514,400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	4,112	5,322	9,434
添置	–	3,124	202	3,326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附註36)	–	383	–	383
出售	–	(20)	–	(20)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出售(附註37)	–	(76)	–	(76)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7,523	5,524	13,047
添置	23,347	904	697	24,948
出售	–	(21)	–	(21)
轉撥至投資物業	(10,968)	–	–	(10,968)
於2023年12月31日	12,379	8,406	6,221	27,006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	1,594	3,552	5,146
年內撥備	–	1,171	988	2,159
於出售時對銷	–	(13)	–	(13)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對銷(附註37)	–	(15)	–	(15)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2,737	4,540	7,277
年內撥備	808	1,331	960	3,099
於出售時對銷	–	(20)	–	(20)
轉撥至投資物業	(262)	–	–	(262)
於2023年12月31日	546	4,048	5,500	10,094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1,833	4,358	721	16,912
於2022年12月31日	–	4,786	984	5,7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及設備(續)

上述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殘值後，按以下年利率以直線法折舊：

樓宇	租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電子設備及傢俱	20%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20%(以較短者為準)

於本年度，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706,000元(2022年：無)的自有物業在對獨立第三方的經營租賃開始時轉撥至投資物業。業主自用物業於轉撥當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126,000元(2022年：無)，而重估盈餘人民幣420,000元(2022年：無)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用作其營運之辦公室樓宇訂立租賃合約，租期通常為2至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於本集團之外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907	6,480
添置	19,797	15,231
折舊開支(附註9)	(7,347)	(4,804)
於年末	29,357	16,9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6,011	5,547
新租約	19,797	15,231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長(附註8)	1,251	382
付款	(7,686)	(5,149)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9,373	16,011
分類列作：		
流動負債	5,590	2,585
非流動負債	23,783	13,426
	29,373	16,011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3內披露。

與租賃有關且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8)	1,251	38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9)	7,347	4,804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計入銷售成本、行政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研發開支)	2,167	943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10,765	6,129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本集團有各種已簽約但未提供的短期租賃承擔。該等不可取消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652,000元(2022年：人民幣491,000元)，在一年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於年初	-	-
轉撥自物業及設備	11,126	-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減少	(21)	-
於年末	11,105	-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多個辦公室及停車位，租金按月收取。租約初始期限通常為兩年，僅有承租人有權在初始租期後單方面延長租約。大多數租賃合約均包含在承租人行使續約選擇權時進行市場檢討的相關條款。

租賃合約不包含殘值保證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為目的的物業權益，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並作為投資物業分類及入賬。

於釐定相關物業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聘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本公司管理層與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密切合作，以確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和模型輸入數據。

年內，由於本集團將自有物業出租予獨立第三方以賺取租金，因此有關物業成為投資物業。因此，該等自用物業的賬面值已從物業及設備轉入投資物業。轉讓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126,000元（2022年：零），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而達致。估值已參考類似物業近期交易價格的市場證據。公允價值於轉讓日超出賬面值的盈餘為人民幣420,000元（2022年：零），已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105,000元(2022年：零)，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該日進行的估值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參考相關市場上可獲得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而釐定。市場比較法可行的基準是市場交易獲廣泛接受為最佳指標，並預先假定市場上相關交易的證據可外推至類似物業，惟須考慮可變因素。

重估導致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人民幣21,000元(2022年：零)，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在估算物業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即是其當前用途。

下表說明如何釐定主要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將公允價值計量進行劃分的公允價值等級(第一至三級)。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等級	估計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之間的關係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內地成都市的辦公物業	9,664	-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已計及類似物業近期交易價格(就物業性質、地點及狀況作出調整)，介乎每平方米(「平方米」)人民幣12,941元至人民幣14,563元(2022年：無)	所採用的市場單位價格上升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中國內地成都市的停車位	1,441	-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已計及類似物業近期交易價格(就物業性質、地點及狀況作出調整)，介乎每個人民幣137,255元至人民幣174,471元(2022年：無)	所採用的市場單位價格上升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反之亦然。

兩年中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的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
收購附屬公司時確認(附註36)	54,97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附註37)	(18,246)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36,724**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6,724**

於2022年12月31日 36,724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軟件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38,555	26,527	65,08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獲得(附註36)	1,504	21,800	23,304
添置－收購	28,893	－	28,893
添置－內部開發	－	57,123	57,123
於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出售(附註37)	－	(12,000)	(12,00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68,952	93,450	162,402
添置－收購	4,542	－	4,542
添置－內部開發	－	31,021	31,021
於2023年12月31日	73,494	124,471	197,965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10,064	2,861	12,925
年內撥備	11,331	8,101	19,43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1,395	10,962	32,357
年內撥備	13,772	29,475	43,247
於2023年12月31日	35,167	40,437	75,604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8,327	84,034	122,361
於2022年12月31日	47,557	82,488	130,045

上述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有限。該等無形資產於下列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

軟件許可證	5年
遞延開發成本	3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續)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2,740,000元(2022年：人民幣51,411,000元)。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將於其可使用年期確定為有限時攤銷。相反，其將每年以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詳情於附註20披露。

20. 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

賬面值為人民幣15,915,000元(2022年：約人民幣40,841,000元)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的可收回金額單獨估計。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釐定。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採用免納特許權使用費法估計，其假設第三方願意支付特許權使用費代替所有權，以獲得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估值所用的關鍵假設包括預計未來5年的銷售額，終值、特許權使用費率為10%(2022年：14%)及貼現率為14%(2022年：13%)。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的賬面值不超過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的可收回金額，且並未確認減值。

根據資產及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評估減值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為進行減損測試，附註18及19所載因收購東軟越通而產生的商譽及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尚未可用的商譽及遞延開發成本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尚未可用的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尚未可用的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東軟越通	36,724	6,825	36,724	10,5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根據資產及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評估減值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下述估計最終永久增長率推測。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關鍵假設、預測期間的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如下：

東軟越通

預測期間的收入增長率

2023年12月31日

5%-20%

2022年12月31日

5%-30%

稅前貼現率

2023年12月31日

16%

2022年12月31日

16%

管理層根據過往業績、市場發展預期以及實體所採用的業務模式釐定收入增長率。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估計使用價值計算得出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包括商譽及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因此，並無就商譽或尚未可用的遞延開發成本計提減值虧損撥備被認為屬必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的東軟越通的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約人民幣9,565,000元(2022年：約人民幣18,450,000元)。倘五年期的收入降低5%或稅前貼現率增長1%，東軟越通的餘下可收回金額將分別減少至約人民幣6,565,000元及約人民幣2,565,000元(2022年：分別約為人民幣15,450,000元及約人民幣10,45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6,431	4,000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獲得	–	5,397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	(4,000)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取股息	178	1,034
已確認減值虧損	(2,310)	–
應佔資產淨值	4,299	6,431

該聯營公司的資料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成立/ 註冊及業務地	註冊成立日期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北京和順慧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和順」)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2月22日	35	35	軟件開發及維護

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股權乃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下文財務資料概要代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北京和順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547	9,419
非流動資產	4,230	11,416
流動負債	3,495	2,462
非流動負債	-	-
收入	23,356	7,374
年內溢利	507	2,95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07	2,954
年內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和順的資產淨值	12,282	18,373
本集團於北京和順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35%	35%
本集團分佔北京和順的資產淨值	4,299	6,4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北京富華佳信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富華佳信」)(附註(i))	21,600	18,400
Advanced Biomed Inc. (「Biomed」)(附註(ii))	8,500	7,300
非流動資產(附註(iii))	30,100	25,700

附註：

- (i) 於富華佳信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一家私募股權公司持有之股權，該公司在中國從事科技創新企業孵化服務。於2023年12月31日，於富華佳信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估值工作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
- (ii) 於Biomed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一家私募股權公司持有之股權，該公司在美利堅合眾國從事體外診斷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於2023年12月31日，於Biomed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估值工作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
- (iii) 本公司董事選擇將有關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3. 存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2,169	2,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61,866	222,834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3,317)	(16,644)
	218,549	206,190

於2022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78,724,000元。

應收賬款指就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以及標準軟件銷售應收客戶的未結清發票價值。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就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合約過程中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確認起計30至180日。接納表格證明客戶對竣工進度滿意。就標準軟件銷售而言，除通常要求提前付款的新客戶外，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客戶接納貨品後30至180日。就技術及維護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完成服務後或發出賬單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

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應收賬款涉及中國內地數家大型國有金融機構、醫院、國有企業及大型上市公司，故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未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應收賬款總額的確認日期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38,518	31,374
91至180日	13,686	31,609
181天至365天	33,610	54,092
1年至2年	76,845	62,540
2年至3年	49,955	26,575
3年以上	5,935	-
	218,549	206,190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6,644	5,86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	1,608
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6,673	9,173
於12月31日的結餘	43,317	16,644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損失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若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則撇銷應收賬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續)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比率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基於以下賬齡的應收賬款：			
180天內	52,566	0.69%	362
181天至365天	33,853	0.72%	243
1至2年	81,570	5.79%	4,726
2至3年	67,259	25.73%	17,304
3年以上	26,618	77.70%	20,682
	261,866		43,317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比率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基於以下賬齡的應收賬款：			
180天內	63,686	1.11%	704
181天至365天	54,880	1.44%	788
1至2年	69,321	9.78%	6,781
2至3年	34,947	23.95%	8,371
	222,834		16,6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合約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120,683	118,817	66,67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20)	(1,787)	(1,574)
	119,863	117,030	65,102
分類列作：			
流動資產	118,851	113,178	64,066
非流動資產	1,012	3,852	1,036
	119,863	117,030	65,102

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收回的合約資產金額為人民幣1,012,000元（2022年：人民幣3,852,000元），均與應收質保金有關。應收質保金指有關已進行工程的已認證合約款項，有關款項由客戶預扣作質保金用途，且客戶於每次付款時預扣此保留款項，最高金額根據合約金額的指定百分比計算。

合約資產初步按軟件開發服務收入確認，乃由於代價須待客戶成功驗收後方可收取。於合約完成及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於2023年及2022年有所增加，乃由於年末的軟件開發服務有所增加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合約資產(續)

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787	1,574
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967)	213
於12月31日的結餘	820	1,787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虧損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來自相同的客戶基礎，故計量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的利率計算。該等透過參考信貸評級數據釐定的虧損趨勢，其後會根據當前狀況及對未來預期作出調整。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本集團基於虧損率統計數據的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

	2023年	2022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68%	1.50%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20,683	118,817
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820	1,7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631	1,628
存款	2,211	1,77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40	4,850
	12,682	8,255
分類列作：		
流動資產	10,471	6,478
非流動資產	2,211	1,777
	12,682	8,255

於各報告期末，應收非貿易債務人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上述結餘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須就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比率時，本集團考慮歷史虧損比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於報告期，本集團估計上述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比率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已抵押按金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已抵押按金	330,554	414,472
減：		
已抵押按金	(96)	(222)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0,458	414,250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20,967	180,105
美元	180,001	688
港元	29,586	233,679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與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特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外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1,979	3,854
3至6個月	5,248	1,667
6個月至1年	16,854	2,537
超過1年	17,660	15,608
	71,741	23,6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收入相關合約負債，即於12月31日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的未達成履約責任：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軟件開發服務	11,312	8,557	485
技術及維護服務	3,100	1,418	131
	14,412	9,975	616

合約負債包括就提供軟件開發服務以及技術及維護服務而收取的短期墊款。於2023年及2022年的合約負債增加乃主要由於年末就提供軟件開發服務以及技術及維護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增加所致。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3,247	2,721
應計員工成本	1,215	4,370
其他應付稅項	6,015	2,166
	10,477	9,257

31. 遞延稅項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94	4,282
遞延稅項負債	(3,745)	(3,577)
	(3,051)	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無形資產攤銷 的賬面稅差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218	1,116	–	1,33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1,470)	–	–	(1,470)
計入/(扣自)損益	603	2,345	(2,107)	841
於2022年12月31日	(649)	3,461	(2,107)	705
扣自損益	(331)	(2,767)	(658)	(3,756)
於2023年12月31日	(980)	694	(2,765)	(3,051)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84,155,000元(2022年：人民幣12,178,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就該等虧損予以確認，原因為其產生於已虧損一段時間的附屬公司。

32. 計息銀行借款

	2023年			2022年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3.85	2024年	8,005	3.55-4.6	2023年	19,000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8,005			19,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或然代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附註36)	30,810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2,74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7)	(11,74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1,810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810)
於2023年12月31日	21,000

收購東軟越通的或然代價要求本集團以現金向賣方支付不超過人民幣31,515,151元的餘下代價，取決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曆年的經審核淨利潤及主營業務收益達到指定目標而定。人民幣19,070,000元指該責任於2022年7月14日的估計公允價值(附註36)。

本集團根據該安排可能須支付的所有未來款項的潛在未貼現金額介乎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31,515,151元不等。

或然代價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採用收入法進行估值。年內損益包括或然代價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減少人民幣810,000元(2022年7月14日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740,000元)。

34. 股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349	349
已發行及繳足：		
786,514,4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5	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股本（續）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股本 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日 及2023年12月31日	786,514,400	0.000001	787	5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35.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數額及有關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第10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所收取代價之間的差額。

(b)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附屬公司合共已繳足股本與本集團就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支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c) 特別儲備

計入特別儲備的約人民幣4,847,000元指向北京冠瑞通電子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瑞通」）（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控制）出售佳付通。

(d)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均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提撥10%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必須先轉撥儲備方可向股東分派股息。

除清盤外，法定盈餘儲備不可分配，而在符合有關中國法規的若干限制的情況下，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資本化作為繳足股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儲備(續)

(e) 匯兌波動儲備

換算儲備用於記錄換算功能貨幣不同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710,081	(13,992)	(22,896)	673,193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62,462	–	62,462
年內利潤	–	–	7,903	7,903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62,462	7,903	70,365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710,081	48,470	(14,993)	743,558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13,351	–	13,351
年度利潤	–	–	17,226	17,22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13,351	17,226	30,577
股息	–	–	(29,090)	(29,090)
於2023年12月31日	710,081	61,821	(26,857)	745,0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

(a) 東軟越通

於2022年7月14日，本集團收購東軟越通100%股權。東軟越通於2009年7月23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是一家為金融及其他行業客戶提供IT解決方案的服務提供商。東軟越通主要從事向金融機構及IT價值行業提供SaaS平台服務。本公司董事認為東軟越通成為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一，而東軟越通的財務表現將於收購完成後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認為，該項收購可使本集團現有業務活動多元化。該項收購已使用收購法作為業務收購列賬。

根據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的股權轉讓及增資協議（「協議一」），收購東軟越通的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a)以現金支付初始代價人民幣48,484,849元；(b)承繼賣方之一所轉讓股權中尚未實繳註冊資本的實繳投資義務（「投資款」）人民幣7,430,769元；(c)向東軟越通增資（「增資款」）人民幣18,000,000元；及(d)現金代價的或然代價最高為人民幣31,515,151元。最終代價金額取決於東軟越通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及主營業務收入是否達到規定目標，並須於保證年度結束後支付。

東軟越通於每個保證年度內實現的綜合淨利潤及收入，應不低於下文所載就對應年度設定的淨利潤及收入目標：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保證主營業務收入	60,000	72,000	86,400	218,400
保證淨利潤	3,000	4,500	6,750	14,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東軟越通(續)

倘(1)東軟越通於每個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達到或超過該年度的保證淨利潤；或(2)東軟越通於某一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低於該年度的保證淨利潤，但(i)該年度實際主營業務收入達到或超過保證主營業務收入，(ii)該年度實際淨利潤高於0，及(iii)該保證年度實際淨利潤總額達到或超過該保證年度保證淨利潤總額，則業績擔保賣方將被視為已完成業績保證。

東軟越通未能達成前段第(1)或(2)項所載的任何要求，則業績擔保賣方將被視為未完成所擔保的業績。於該情況下，在保證年度屆滿時，雙方將按照有關計算公式計算業績補償金額，且各業績保證賣方須向本集團作出補償。

業績補償金額計算公式

業績補償金額 = (保證年度的保證淨利潤總額 - 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總額) ÷ 保證年度的保證淨利潤總額 × (股權轉讓代價人民幣80,000,000元 - 東軟越通於保證年度末的經審核淨資產)。倘計算得出的業績補償金額小於0，則毋須支付業績補償。倘東軟越通於保證年度末的經審核淨資產高於人民幣80,000,000元，且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總額高於保證年度的保證淨利潤總額，則毋須支付業績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東軟越通(續)

於收購日期取得的東軟越通可識別淨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7
無形資產	11,304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5,397
存貨	3,418
應收賬款	22,741
合約資產	14,078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4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5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45
應付賬款	(11,151)
合約負債	(10,3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43)
計息銀行借款	(4,000)
遞延稅項負債	(1,470)
	30,831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代價	67,555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30,831)
	36,724
由以下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代價	48,485
或然代價(附註33)	19,070
	67,5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東軟越通(續)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已付現金代價	(48,485)
所收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	2,945
	(45,540)

或然代價安排的公允價值人民幣19,070,000元乃採用收入法估算得出。公允價值估計乃基於假設貼現率15%得出。

於收購日期，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為其合約總金額。預期該等應收款項均可收回。

由於上述合併的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收購東軟越通產生了商譽。此外，就該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與預期協同效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東軟越通配套員工隊伍有關的金額。該等裨益並未獨立於商譽個別確認，因為其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因該項收購產生的商譽概不得出於稅務目的而予扣除。

東軟越通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分別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利潤貢獻人民幣33,495,512.32元及人民幣8,826,736.37元。

倘該業務合併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則本集團的收入將為人民幣63,528,000元，而年內虧損將為人民幣5,052,379.81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未必表示倘於2022年1月1日完成該項收購，則本集團實際將可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並非意在預測未來業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東軟越通分別為本集團貢獻收入及溢利人民幣73,425,980.09元和人民幣4,645,596.76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佳付通

於2022年9月13日，本集團收購佳付通100%股權。佳付通為一家於2018年5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一家金融SaaS系統服務提供商。佳付通主要從事向中小微企業提供聚合支付的技術服務。本公司董事認為佳付通成為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一，而佳付通的財務表現將於收購完成後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認為，該項收購可使本集團現有業務活動多元化。該項收購已使用收購法作為業務收購列賬。

根據日期為2022年8月26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協議二」)，收購佳付通的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a) 以現金支付初始代價人民幣18,200,000元，初始代價調整為抵銷應收賣方及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4,359,273元；及(b)現金代價的或然代價最高為人民幣36,170,000元。最終代價金額取決於佳付通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是否達到規定目標，並須於2023年屆滿及最後保證年度結束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佳付通(續)

於收購日期取得的佳付通可識別淨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
無形資產	12,000
應收賬款	3,337
應收賣方及其關聯方款項	4,3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5
應付賬款	(4,333)
合約負債	(1,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77)
	11,694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代價	29,940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11,694)
	18,246
由以下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代價	13,841
應收賣方及其關聯方款項	4,359
或然代價(附註33)	11,740
	29,9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佳付通(續)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已付現金代價	(13,841)
所收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	1,025
	(12,816)

或然代價安排的公允價值人民幣11,740,000元乃採用收入法估算得出。公允價值估計乃基於假設貼現率27%得出。

於收購日期，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為其合約總金額。預期該等應收款項均可收回。

由於上述合併的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收購佳付通產生了商譽。此外，就該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與預期協同效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佳付通配套員工隊伍有關的金額。該等裨益並未獨立於商譽個別確認，因為其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因該項收購產生的商譽概不得出於稅務目的而予扣除。

佳付通於收購日期至出售日期分別為本集團於2022年9月14日至2022年12月14日期間的收益及利潤貢獻人民幣19,614,000元及人民幣4,847,000元(附註37)。

倘該業務合併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則本集團的收入將為人民幣50,717,000元，而期內利潤將為人民幣6,858,000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未必表示倘於2022年1月1日完成該項收購，則本集團實際將可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並非意在預測未來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佳付通

於2022年12月14日，本集團與冠瑞通及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彼持有冠瑞通的82.875%股權）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協議」），據此，冠瑞通同意購買而本集團同意出售佳付通的全部100%股權。該項出售已於2022年12月14日完成。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人民幣4,847,000元已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的特別儲備中。

根據日期為2022年12月14日的出售協議，出售佳付通的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a)初始代價人民幣13,840,727元將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年連同利息按中國人民銀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分三期支付。冠瑞通將承繼本集團於協議二項下尚未支付的股權購買價款的付款義務。冠瑞通應履行最高為人民幣36,170,000元的或然代價。最終代價金額取決於佳付通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的實際淨利潤是否達到特定目標，並須於2023年屆滿及最後保證年度結束後支付。

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的賬面值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
商譽	18,246
無形資產	12,000
應收賬款	3,7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3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082
應付賬款	(2,969)
合約負債	(1,140)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1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89)
應付稅項	(1,049)
	34,78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虧損：	
應收遞延代價(附註)	18,200
或然代價	11,740
減：出售的資產淨值	(34,787)
	4,8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續)

佳付通(續)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現金代價	—
減：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5,082)
	(5,082)

附註：

應收遞延代價人民幣18,200,000元經抵銷調整後為人民幣4,359,273元，即附註36(b)所披露的應收賣方及其關聯方款項。現金代價人民幣13,841,000元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各年連同利息按中國人民銀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分三期支付。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辦公室樓宇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9,797,000元(2022年：人民幣15,23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5,547	5,000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4,767)	10,0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6)	–	4,000
訂立新租約	15,231	–
租賃負債利息	382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382)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6,011	19,000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6,435)	(10,995)
訂立新租約	19,797	–
租賃負債利息	1,251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1,251)	–
於2023年12月31日	29,373	8,005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1,251	382
融資活動內	6,435	4,767
	7,686	5,1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承擔

租賃承擔

截至報告期末，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52	491

資本承擔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收購物業及設備	—	23,500

40.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北京冠瑞通電子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瑞通」)	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翟曙春先生	控股股東兼首席執行官
翟冠華先生	財務總監及翟曙春先生的近親
北京富華佳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富華投資」)	翟冠華先生控制的實體
北京富華佳信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富華佳信」)	由翟冠華先生控制的實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續)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詳述的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冠瑞通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b(ii)) 與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有關的利息收入 (附註37)	— 381	13,840 —
富華投資	購買股權投資(附註b(i))	—	2,280
		381	16,120

向關聯方提供技術服務乃根據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b)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京新紐向富華投資收購富華佳信的額外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280,000元。於收購完成後及富華佳信增資後，本集團持有富華佳信的19.8%股權。
- ii) 於2022年12月14日，本集團向冠瑞通及翟曙春先生出售其持有的佳付通100%股權。於出售事項完成後，佳付通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該項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37。

(c) 應收關聯方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惟應收冠瑞通款項約人民幣9,227,000元(2022年：人民幣13,841,000元)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及須分三期償還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續)

(c)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根據公司條例第383(1)(d)條披露的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詳情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最高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冠瑞通	11,455	16,069	16,069
北京和順	861	1,080	1,080
	12,316	17,149	17,149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076	2,37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0	260
袍金	324	309
	2,620	2,940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0,100	25,700
<i>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i>		
應收賬款	218,549	206,19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40	4,850
長期存款	2,211	1,777
應收關聯方款項	12,316	17,149
已抵押存款	96	2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0,458	414,250
	601,570	670,138
金融負債		
<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i>		
或然代價	21,000	21,810
<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i>		
應付賬款	71,741	23,6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47	2,721
計息銀行借款	8,005	19,000
租賃負債	29,373	16,011
	133,366	83,2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管理層已確認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公允價值合理相若，因為該等金融工具大多為短期性質。

管理層負責釐定計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會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於估值中所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批。每年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審核委員會討論兩次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計入該工具可由自願各方在現有交易（強制或清算銷售除外）中交換的金額。以下為用作估計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

長期按金及租賃負債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按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狀況相近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因本集團自身不履約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以及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已估計使用合理可能的替代方案作為估值模型輸入值的潛在影響。

下表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照公允價值等級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該等級根據計量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用重大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程度將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公允價值等級如下：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一級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第三級：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金融工具在公允價值等級中的整體級別分類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被歸類為公允價值等級。下表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具體而言, 估值技術及所用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未上市股權投資	30,100	25,700	第三級	市場法—此方法需考慮近期就類似資產所付的價格, 並對市場價格進行調整, 以反映相較市場可資比較資產, 被評估資產的狀況及效用。	經計及管理層的經驗和對可資比較公司(其收入來自同行業或類似行業)市場狀況的了解, 市銷率介於4.96倍至10.77倍之間(2022年: 3.74倍至7.21倍)。(附註1) 市場指數變化為17% 缺乏適銷性貼現率為15.7% (2022年: 15.8%)。(附註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21,000	21,810	第三級	情景分析法—是對未來可能發生的事件或情景進行研究和評估, 並預測各種可行結果或可能結果的過程。	貼現率14% (2022年: 15%) (附註2) 經概率調整的收入及溢利, 分別介乎人民幣216,654,000元(2022年: 人民幣219,735,000元)至人民幣234,298,000元(2022年: 人民幣268,564,000元), 以及人民幣5,061,000元(2022年: 人民幣8,855,000元)至人民幣6,459,000元(2022年: 人民幣10,8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附註1：單獨使用的市銷率上升會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計量的提高，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市銷率上升5%將使股份賬面值增加人民幣900,000元(2022年：人民幣1,200,000元)。單獨使用的缺乏適銷性貼現率的上升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

附註2：單獨使用的貼現率上升將導致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計量的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貼現率上升1%將使或然代價賬面值減少人民幣270,000元(2022年：人民幣420,000元)。

兩年中概無由第三級轉入至第一及第二級，或由第一及第二級轉出至第三級的情況。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情況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280	—
已購買	9,385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6)	—	30,81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7)	—	(11,740)
公允價值變動	14,035	2,74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5,700	21,810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4,271	(810)
匯兌調整	129	—
於2023年12月31日	30,100	21,000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披露。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會審閱及同意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港元兌人民幣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經歷因匯率波動對其營運產生重大流動性影響或困難的情況，本集團並無進行對沖交易或作出遠期合約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根據人民幣及港元匯率波動情況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融資策略。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或除稅後)利潤(因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產生)及本集團權益(因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對美元及港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性：

	美元／港元匯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9,000)	(8,995)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9,000	8,995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	(1,479)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	1,479
2022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34)	(30)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34	30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	(11,683)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	11,683

信貸風險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違約，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本集團應收賬款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信貸風險敞口的更多量化數據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26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由於本集團主要與獲得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故無需任何抵押物。信貸集中風險乃按照客戶／對手方、地域及產品類型分析進行管理。

下表列示應收本集團五大債務人的應收賬款總額的信貸集中風險。

	2023年 %	2022年 %
應收下列人士應收賬款總額之百分比：		
本集團五大貿易債務人	35	30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根據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信貸政策之信貸質素及信貸風險之最大敞口(其主要根據信貸評級(除非有其他資料可無需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釐定)。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長期存款						
— 未逾期	2,211	—	—	—	—	2,211
合約資產(附註(i))	—	—	—	120,683	—	120,683
應收賬款(附註(i))	—	—	—	261,866	—	261,86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正常(附註(ii))	7,840	—	—	—	—	7,840
應收關聯方款項						
— 正常(附註(ii))	12,316	—	—	—	—	12,316
已抵押存款	96	—	—	—	—	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未逾期	330,458	—	—	—	—	330,458
	352,921	—	—	382,549	—	735,4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長期存款						
— 未逾期	1,777	—	—	—	—	1,777
合約資產(附註(i))	—	—	—	118,817	—	118,817
應收賬款(附註(i))	—	—	—	222,834	—	222,83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正常(附註(ii))	4,850	—	—	—	—	4,850
應收關聯方款項						
— 正常(附註(ii))	17,149	—	—	—	—	17,149
已抵押存款	222	—	—	—	—	2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未逾期	414,250	—	—	—	—	414,250
	438,248	—	—	341,651	—	779,899

附註：

- (i) 本集團應用減值簡化方法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基於損失率法之資料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25內披露。
- (ii) 當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並無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該等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已顯著上升時，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運用內部運營及銀行借款所得現金流量平衡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本集團定期檢討主要資金狀況，確保財務資源足以履行其財務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狀況如下：

	2023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要求 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 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1,979	5,248	16,854	3,981	13,679	71,7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47	-	-	-	-	3,247
計息銀行借款	-	8,313	-	-	-	8,313
租賃負債	-	1,820	3,994	6,827	18,142	30,783
	35,226	15,381	20,848	10,808	31,821	114,084
	2022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要求 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 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854	1,667	2,537	15,608	-	23,6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21	-	-	-	-	2,721
計息銀行借款	-	19,032	-	-	-	19,032
租賃負債	-	1,570	1,143	2,716	11,246	16,675
	6,575	22,269	3,680	18,324	11,246	62,0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是保持穩健的資本基礎，從而維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並維持業務的日後發展。

本公司的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不斷檢討資產負債比率(資產總額除以負債總額)。本集團現時的資本架構僅包括股本、儲備及保留利潤。本集團透過籌集新債務及贖回任何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股本架構，管理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於報告期間並無變化。

於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947,685	991,204
負債總額	158,781	108,593
資產負債比率	17%	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Newlink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新紐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附註(i)) (「紐領科技北京」)	中國	15,0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紐」)	中國	人民幣102,030,405元	-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北京新紐醫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	90	軟件開發及維護
海南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成都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新紐」) (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80	暫無營業
北京東軟越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越通」)	中國	人民幣41,952,884元	-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東軟越通軟件技術(大連)有限公司 (「東軟大連」)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上海新紐益泰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新紐」)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註：

- (i) 紐領科技北京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ii) 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
- (iii) 成都新紐於2022年8月16日在中國成立及註冊成立。
- (iv) 上海新紐於2023年8月4日在中國成立及註冊成立。

45.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後及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8,500	7,300
	8,500	7,30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3	1,27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41,634	514,5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7,303	233,197
	749,360	748,98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83	2,287
應付股息	28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0,722	10,436
	12,633	12,723
流動資產淨值	736,727	736,2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5,227	743,56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7	—
資產淨值	745,050	743,5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	5
儲備	745,045	743,558
權益總額	745,050	743,563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2024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翟曙春
董事秦禕
董事